

标段编号：2019-440317-48-01-100956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施工总承包一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25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序号 | 资信要素名称 | 有关要求或说明 |
|----|-----------------|---|
| 1 | 企业业绩（不评审） | 提供近五年内（从2019年1月1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业绩，若提供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或建设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证明文件以证明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4、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提供同类业绩。 |
| 2 |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 提供近五年内（从2019年1月1日起至截标）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业绩，若所提供业绩超过2项，统计时只计取前2项业绩）。注：1、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业绩，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文件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
| 3 |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 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格式自拟（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原件扫描件。 |
|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企业业绩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单位 | 合同金额 (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在建或 已完工 |
|----|--|--------------------------|-----------------|---------------------|------------|
| 1 | 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 园林景观工程 | 深圳地铁前海 国际发展有限 公司 | 6702.70 万元 | 2023 年 5 月 | 完工 |
| 2 |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 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 湖南金时投资 有限公司 | 6296.50 万元 | 2023 年 12 月 30 日 | 完工 |
| 3 | vivo 培训中心绿化及 景亭工程 | 维沃移动通信 有限公司 | 6086.11 万元 | 2024 年 4 月 | 在建 |
| 4 | 莱蒙国际大厦及简上 商务大楼项目园林景 观工程 | 深圳市中益名 浩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 5095.63 万元 | 2022 年 8 月 | 完工 |
| 5 | 东平经济联合社村发 展留用地（东谷中心） 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广州顺诚投资 有限公司 | 4850.00 万元 | 2022 年 10 月 26 日 | 完工 |
| 6 |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 流域、观澜河流域、深 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 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 流碧道非示范段绿化 II 标段 | 华润（深圳） 有限公司 | 3745.48 万元 | 2023 年 10 月 | 在建 |
| 7 | 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 湖项目微澜苑（C 地 块）景观绿化工程（含 滨河公园） | 广州九龙湖房 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 2238.29 万元 | 2023 年 12 月 16 日 | 在建 |
| 8 |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3 地块非展示区景观绿 化工程 | 深圳市金地房 地产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 2673.024 万 元 | 2024 年 9 月 | 在建 |

1、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

(1)、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

贵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陆仟柒佰零贰万柒仟零贰拾伍元肆角捌分（小写：RMB67027025.48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 年 4 月 23 日

(2)、合同关键页

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STZY-0410/2023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云村以南,安托山以西,广深高速及地铁7号线安托山停车场以北。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铁懿府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北城片区,项目用地位于北环大道以南,广深高速以北,临近地铁七号线和二号线,地块周边有安托山体育公园、安托山博物馆公园、雅昌艺术中心、华侨城创意产业园等。

深铁懿府总建筑面积约76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53.5万平方米,含住宅、商业、学校、幼儿园、公交首末站以及警务室、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等配套设施。

此次招标范围为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

(1) 3#地块红线内景观面积: 3700m², 红线外景观面积: 1646m²。

(2) 5#地块红线景观面积: 18739m², 6#地块大高板学校运动场26000m², 6#地块大高板商业景观约16000m²。

(3) 水渠红线景观面积: 9062m²。

(4) 4#地块东南面挡墙材料增加10336m², 4#地块幼儿园外墙477m²。

(5) 2#地块沿建安路建协路地下室外墙(含车库入口)装饰工程,工程量约1960 m²。2#地块沿建协路地下室提升大堂外门窗装饰工程,工程量约54 m²。2#地块沿建协路提升大堂外慢行系统高板天花,柱,灯光电气工程,工程量约291m²。

(6) 4#地块沿建安路建协路地下室外墙装饰工程,工程量约1664m²。4#地块沿建协路地下室提升大堂外门窗装饰工程,工程量约50m²。4#地块沿建协路提升大堂外慢行系统高板天花,柱,灯光电气工程,工程量约163m²。



(7) 盖板天花装饰工程，工程量约 12880m²。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包括 (1) 3#地块红线内景观面积：3700m²，红线外景观面积：1646m²，(2) 5#地块红线景观面积：18739m²，6#地块大盖板学校运动场 26000m²，6#地块大盖板商业景观约 16000m²，(3) 木渠红线景观面积：9062m²，(4) 4#地块东南面挡墙材料增加 10336m²，4#地块幼儿园外墙 477m²，(5) 2#地块沿建安路建协路地下室外墙（含车库入口）装饰工程，工程量约 1960 m²，2#地块沿建协路地下室提升大堂外门窗装饰工程，工程量约 54 m²，2#地块沿建协路提升大堂外慢行系统盖板天花，柱，灯光电气工程，工程量约 291m²，(6) 4#地块沿建安路建协路地下室外墙装饰工程，工程量约 1664m²，4#地块沿建协路地下室提升大堂外门窗装饰工程，工程量约 50m²，4#地块沿建协路提升大堂外慢行系统盖板天花，柱，灯光电气工程，工程量约 163m²，(7) 盖板天花装饰工程，工程量约 12880m²，具体内容详招标图纸及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柒佰零贰万柒仟零贰拾伍元肆角捌分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0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2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合同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两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一 份，承包人执 一 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宁

住 所: 广东省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16)号深铁置业大厦50楼

电 话: 0755-89986627 **传 真:** 0755-89986627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瀚之 13691854591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郑军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牟子贤 13006666876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震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灵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A座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9C-D

电 话: 0755-25663783 **传 真:** 0755-25663783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益民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 1014 5000 5290 7604 **邮政编码:** 518024

承包商经办人: 巢升阳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13424306777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3年5月



(3)、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9 月 2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 | | |
|------------|--|--------|---------------------|---------|----------|
| 工程名称 | 深铁懿府学校及配套园林景观工程 | | | | |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南山区 | 建筑面积 | 57322m ² | 工程造价 | 约为6027万元 |
| 验收范围 | 1) 3#地块红线内景观面积3700m ² ，红线外景观面积1646m ² (2) 5#地块红线景观面积：18739m ² ； (3) 水渠红线景观面积：9062m ² 。 (4) 4#地块东南面挡墙材料增加 10336m ² ，4#地块幼儿园外墙 477m ² ； (5) 2#、4#地块装饰工程约4200m ² 。2#地块沿建安路建协路地下室外墙（含车库入口）装饰工程，工程量约1960 m ² 。6) 2#地块沿建协路地下室提升大堂外门窗装饰工程，工程量约 54 m ² 、慢行系统盖板天花，柱，灯光电气工程，工程量约291m ² | | 层数 |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监理许可证号 | / | | |
| 开工日期 | 年 月 日 | 验收日期 | 2024年9月25日 | |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编号 | /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勘察单位 | / | |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 | | |
| 总包单位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承建单位（土建） | / | | | |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 | | | |
| 承建单位（装修） | / | |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 | |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 | |
|-----|---|
| 组长 | 张繁绪 |
| 副组长 | 王艳刚、郑炜坤、庄明发 |
| 组员 | 吴婷、张立、单骋、王蓉、黄雨甜、黎硕玮、赵雪姣、杨明、周坤、张维、周斌、王晨晓、黄莹莹 |

2. 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建筑工程 | 吴婷 | 周坤、张维、何启峰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张立 | 杨明、周斌、冯福元 |
| 工程质控资料 | 黎硕玮 | 王晨晓、黄莹莹、徐钰茹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 验收意见/ 备注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
|-------------------|-------------|---|---|--|
| 地基与基础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主体结构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建筑装饰装修 | 符合要求 |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 屋面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通风与空调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建筑电气 | 符合要求 |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 智能建筑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建筑节能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电梯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
| 1 | 张繁绪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项目部长 | 张繁绪 |
| 2 | 吴婷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吴婷 |
| 3 | 莫田媛 单碧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规划设计部 | |
| 4 | 王蓉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成本合约部 | 王蓉 |
| 5 | 黄雨甜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运营技术部 | 黄雨甜 |
| 6 | 黎硕玮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资料员 | |
| 7 | 赵雪姣 |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设计负责人 | |
| 8 | 王艳刚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项目总监 | 王艳刚 |
| 9 | 杨明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杨明 |
| 10 | 周坤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周坤 |
| 11 | 王晨晓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资料员 | |
| 12 | 郑炜坤 |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项目总监 | 郑炜坤 |
| 13 | 张维 |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张维 |
| 14 | 周斌 |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周斌 |
| 15 | 黄莹莹 |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资料员 | 黄莹莹 |
| 16 | 庄明发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庄明发 |
| 17 | 郑利锦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技术负责人 | 郑利锦 |
| 18 | 何启峰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土建工程师 | 何启峰 |
| 19 | 冯福元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园林工程师 | 冯福元 |
| 20 | 徐钰茹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资料员 | 徐钰茹 |
| 21 | 郑经强 |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资料员 | 郑经强 |
| 22 | | | | |
| 23 | | | | |
| 24 | | | | |
| 25 | | | | |
| 26 | | |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1、按合同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设计的各项施工内容，各分项工程验收均合格；
- 2、质保资料及复试报告齐全有效；基本参数符合设计要求；
- 4、单位工程结构几何尺寸符合设计要求；
- 5、单位工程无质量隐患；
- 6、单位工程质量事故及问题处理符合规范要求；
- 7、单位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标准的相关要求；
- 8、经各方责任主体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标准，评定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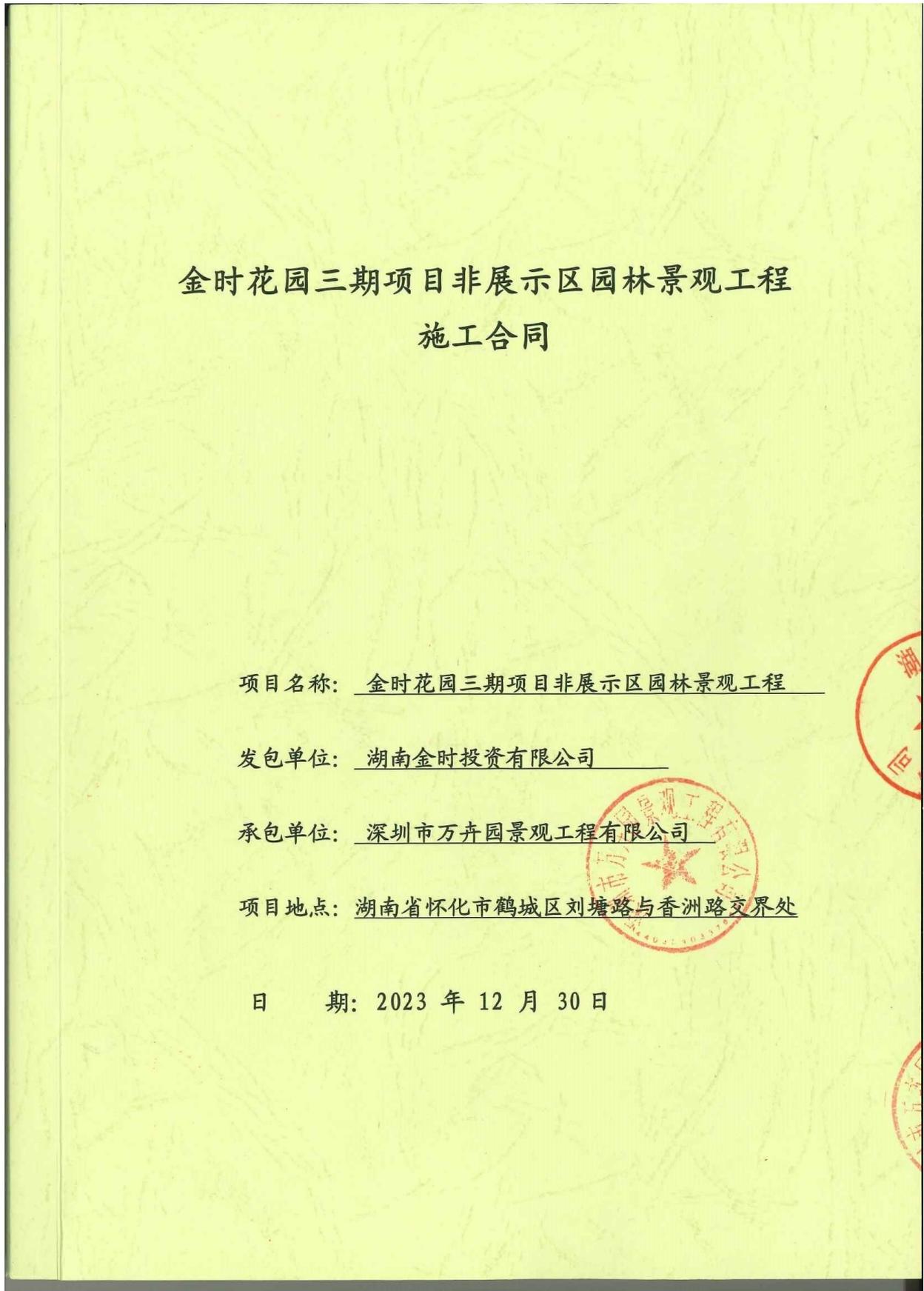
| | | | | |
|--|---|---|---|--------------------------------------|
|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5日 |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25日 |  施工单位：12.05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5日 |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5日 |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GD - E 1 - 9 1 4 / 6 0 0 1

2、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1)、合同关键页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简称甲方） 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简称乙方）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将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加强双方的协作、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共同适用的语言、法律标准

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

适用的技术标准规范：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规范、规程。

第二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刘塘路与香洲路交界处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417830m²，用地红线范围内土地面积为 91950m²，园林绿化面积约 81650m²。

第三条 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纸（详见附件1；以下简称《施工图》）和《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造价汇总表及各分项清单明细表》（详见附件2；以下简称《报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相关内容。

2、具体承包内容：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园建部分：包括土方回填、陶粒回填、原有道路拆除、新建园区消防道路、非消防道路、商铺外围道路的浇筑及装饰面铺贴、小区硬景、水系景观、铁艺景观、铁艺栏杆、铁艺大门、健身塑胶跑道、游乐设施、小区大门干挂铝板和石材装饰等所有施工内容；

(2)、水电安装部分：包括绿化给水系统、水系给水系统、地下室顶

板盲管排水系统、景观及道路排水系统、小区草坪灯、射树灯、围墙灯、园区庭院灯、商业街及商业外围庭院灯等照明系统、路面装饰井盖安装等所有施工内容；

(3)、绿化部分:包括种植土回填、堆坡造型、乔木、灌木、地被、草皮、水生植物、成活期养护等图纸要求的所有绿化种植施工内容；

(4)、交付前,对整个园区地面进行清洗；

(5)、积极配合甲方和总包整体验收节点计划,自行负责隐蔽验收、竣工验收、规划验收等相关资料及检验试验等相关一切费用,保证验收顺利通过；

(6)、现场不提供办公及住宿,水电费与总承包单位协商解决,费用由乙方交于总包。

3、承包方式:采用施工图范围内工程量清单固定单价的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安装费、利润、措施费(含环境保护、安全文明、临时设施、赶工补偿费、场内运输费、二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等所有措施费)、规费、保险费(工伤保险和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等)、其他费用(含运杂费、建渣清运费、质检费、缺陷修复费等)、材料现场抽检及二次检验费、竣工验收产生的费用、各类水电费、工程不可预见费、因政府或相关部门导致的停工费、按常规和施工规范要求必须进行的工作内容和工序等全部费用,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成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合同报价中不含总包配合管理费,此费用由甲方支付给总包单位。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4年2月10日,竣工日期为: 2024年10月30日,乙方施工工期需满足总承包单位施工工序要求,不得影响总包后续工序工艺要求和节点验收要求。

2、对以下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颠覆性设计变更。

2) 因甲方原因引起的工期拖延，以书面证明资料为准。

3) 地震、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

第五条 质量等级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确认单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20）、《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10-2018）、《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82-2012）、《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GB55014-2021）、《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湖南省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技术规程》（DBJ 43/T306-2014）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依据，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

2、上述规范、规程、标准被新规范、规程、标准所取代时，按新颁布的规范、规程、标准执行。

第六条 合同价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玖拾陆万伍仟零柒拾元整（¥ 62965070 元）。

2、结算方式：

（1）、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执行 2020 湖南省建筑工程计价办法（湘建价[2022]146 号），建筑工程套用“湖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园林绿化景观工程套用“湖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安装工程套用“湖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及现行有关配套资料、政策法规、文件规定、2023 年八月份《怀化市建筑工程价格信息》信息价进行计价，工程量按实结算，具体详见附件 2 报价书。

（2）、结算造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合同约定的其他奖罚。

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当上述文件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按文件签发的时间顺序，以最新发生的文件为准。

第八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指派陈国祥为现场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度、材料、按工序验收等工作。

2、督促、协调总承包单位向乙方提供所需的水电接驳点（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产品堆放场地、施工作业面等。

3、负责协调处理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与友邻工程单位的关系，以便使乙方施工能够顺利进行。

4、施工过程中如施工方案有修改应由甲方和监理单位的书面核准后方可实施。

5、按时验收，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和结算款。

6、配合乙方做好报建和验收工作。

7、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施工质量进行抽检，如不合格，乙方需无条件进行整改，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有权对各种设备、材料进行抽检及送检，如发现设备、材料不合格，或不是按投标报价单中规定的产品规格型号通过正规渠道采购的，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至合格，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9、有权监督乙方办理生产工人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0、有权监控乙方现场劳务工的工资发放情况，对出现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出面进行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款项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乙方一般责任

1、指派宋郭柳为现场负责人，电话13510711236，负责工程施工中的全面工作，并负责与甲方的协调联络工作，遵守甲方的现场管理规定，按时参加工地的工程例会。乙方中途更换现场代表，应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和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换人，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

2、制定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并报甲方、监理审批，并严

(以下无正文)

甲方：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2023年12月30日

(2)、竣工验收证明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单

| | | | |
|--|---|------|-------------|
| 工程名称 |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 | |
| 发包单位 | 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 | |
| 承包单位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
| 工程地点 |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刘塘路与香洲路交界处 | | |
| 竣工日期 | 2024年10月20日 | 验收日期 | 2024年11月15日 |
| 验收结果： 现场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履约，所有各部分均验收合格。 | | | |
| 验收人员(代表)签字： 梁郭柳 刘平方 梁理 蔡红梅 陈国祥 邓晓刚 梁作峰 | | | |
| 发包单位：(盖章) |  | | |
| | 施工单位：(盖章)  | | |

3、vivo 培训中心绿化及景亭工程

合同编号： JJ202404020023

vivo 培训中心绿化及景亭工程 施工合同（正本第一册，共二册）

本册内容：合同正文、附件1总包管理范围、附件2 vivo 基建工程安全文明处罚细则、附件4 共同保密协议、附件5 廉洁诚信合作协议 V1.4、附件7 承诺书、附件8 材料品牌表、附件9 补充技术要求文件、附件10 vivo 培训中心景观构筑物技术要求文件

工程地点： 东莞市长安镇莲湖路北侧

发包人：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进行移植）、下沉庭院绿化、水生植物等。包括：苗木检疫、苗木支撑费、苗木成活种植、苗木种植土施加基肥和土壤改善、苗木两年的养护与修剪。

6.3 景观构筑物工程：

6.3.1.1 号~3 号景观亭、山门牌坊、山门廊亭、山门景亭、14 号景观亭自基础至完成面，包括地基基础、结构、屋面、地面铺贴、台阶等；

6.3.2 山门卫生间自基础至完成面，包括地基基础、结构、屋面、室外半室外地面铺贴、台阶、二次结构、砌体抹灰、门窗百叶、外墙抹灰及涂料等；

6.3.3 岗亭自基础至完成面，包括地基基础、结构、屋面、室外半室外地面铺贴、台阶、门窗等；

6.4 土石方工程：

6.4.1 绿化场地整理：10cm 以上，30cm 以内平整绿化地面至设计坡度要求。

6.4.2 土方开挖及回填：景观构筑物基础、树池开挖及回填、种植区域回填（30cm 种植土）及土壤改良。

6.5 安装部分：

6.5.1 园区内自动喷灌水系统和喷灌控制系统、水体复氧系统的控制线、喷头、给水管、曝气管、阀门、阀门箱、清理设备、曝气设备等安装相关工作内容；

6.5.2.1 号~3 号景观亭、山门牌坊、山门廊亭、山门景亭、14 号

景观亭、山门卫生间、岗亭的防雷系统相关安装内容及调试、混凝土和木结构的相关预埋内容；

6.6 承包人所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所需要的各种试验、检验、检测（无论政策法规规定该试验、检验、检测是由建设单位还是由施工单位负责进行，发包人均已委托承包人负责完成，且价款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内）。

6.7 以上承包范围未尽事宜，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并满足设计文件及合同相关附件的要求。

6.8 与总包的施工管理划分详见附件 1 “总包管理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所发开工文件为准。

节点工期：

开工：2024 年 4 月 1 日

景亭结构及屋面完成：2024 年 11 月 30 日

完工：2025 年 2 月 20 日

验收交付：2025 年 4 月 31 日（可申请提前验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标准、规范及《vivo 基建工程施工企业标准》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零捌拾陆万壹仟壹佰玖拾玖元陆角玖分
(¥ 60,861,199.69 元)；

其中：增值税专用发票 9%，不含税金额（大写）： 伍仟伍佰捌拾叁万伍仟玖佰陆拾叁元零贰分 (¥55,835,963.02 元)，增值税额（大写）： 伍佰零贰万伍仟贰佰叁拾陆元陆角柒分 (¥ 5,025,236.67 元)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拾肆万伍仟玖佰贰拾捌元肆角
(¥ 645,928.4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贰万陆仟肆佰元整
(¥ 3,226,40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当天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承包人：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08491554L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

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

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李灵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黄海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25663783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25663783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wanhuiyuan@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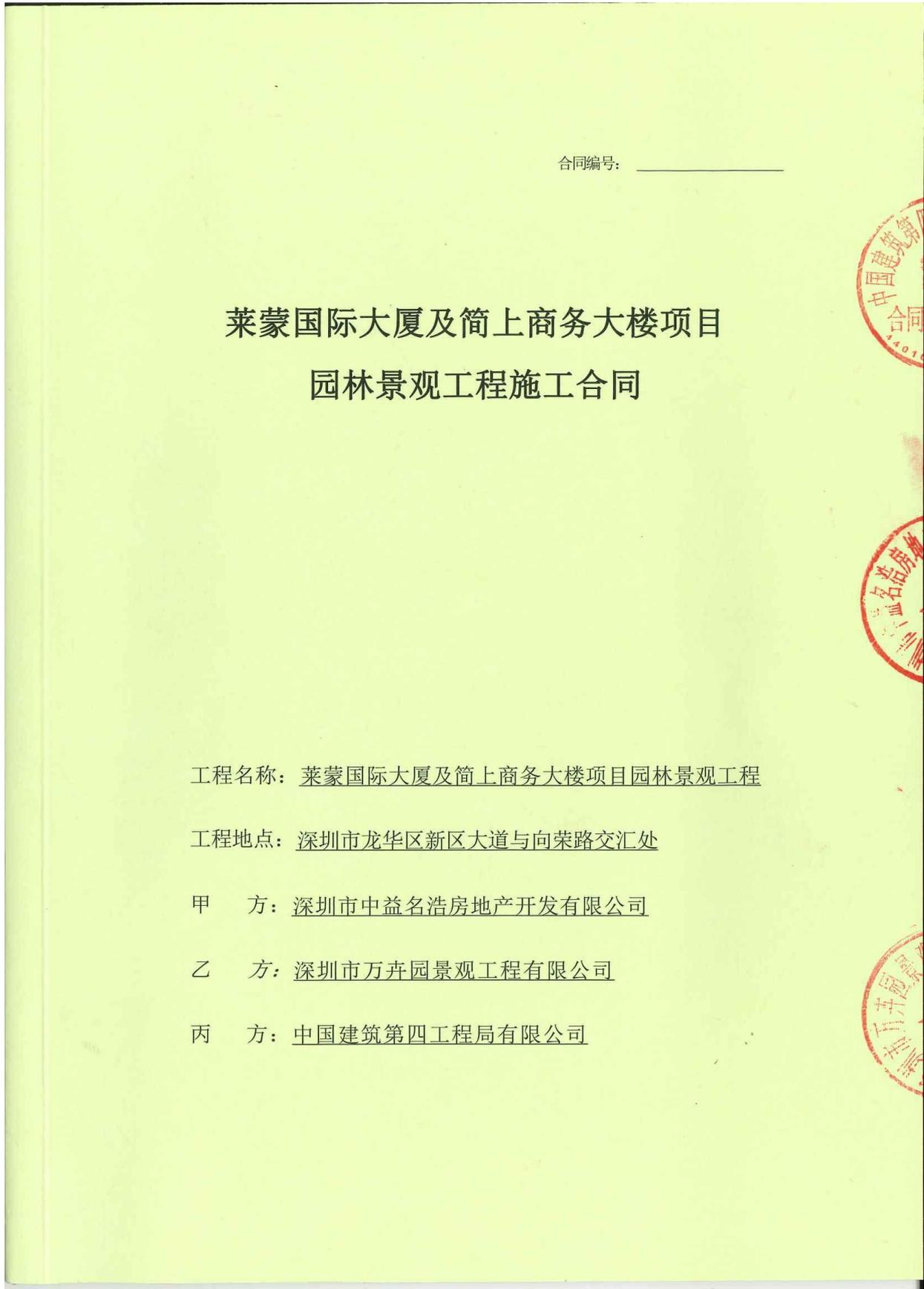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梅林支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44201550900059500968

4、莱蒙国际大厦及简上商务大楼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合同关键页



甲方： 深圳市中益名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工程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确定由乙方承建，为了明确三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保障三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三方友好协商，在三方自愿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结合 深圳市有关规定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定本三方施工合同。

第一章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莱蒙国际大厦及简上商务大楼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新区大道与向荣路交汇处

工程概况：

本项目包括

- 1、莱蒙国际大厦地上三栋建筑，1层半地下室层，2层地下室。其中：1栋为超高层办公，2栋为高层办公，3栋为2层商业。建筑面积约25.7万m²， 园林景观面积约3.4万m²。
- 2、简上商务大楼地上1栋高层建筑，1层半地下室层、3层地下室。其中：1栋为高层办公，地下室为平战结合停车库及设备房。建筑面积约15.17万m²， 园林景观面积约2.6万m²。

第二章 词语定义

1、 甲方： 深圳市中益名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乙方：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3、 丙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 本工程： 莱蒙国际大厦及简上商务大楼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5、 本合同： 莱蒙国际大厦及简上商务大楼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6、 合同价款：指甲、乙、丙三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及乙方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7、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第三章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1、构成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定后双方签定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招标会议记录、招标答疑文件（包括甲方在招标期间发出的补遗文件、答疑文件等往来函件）；
- (5) 投标文件、承诺函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及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 (6) 现行的法律、法规、标准、文件规范；
- (7) 施工图纸；
- (8)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洽商、变更、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书面协议、工作联系单及会议纪要等。

如上述同一顺序的合同文件、资料出现不一致时，以时间较后者为准。

第四章 图纸和技术资料

- 1、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套数：肆套，乙方需要超过双方约定的份数，甲方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 2、工程竣工后，乙方需根据深圳市档案馆的具体要求，整理出具竣工资料及相应电子文件原件各肆套，其中一套原件按规定时间提交档案馆，其余原件根据甲方规定时间向甲方指定部门提交。竣工图及电子文件制作费用由乙方承担。
- 3、甲方要求乙方对本工程的保密要求和保密期限：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及电子文档转给第三人，工程竣工两年后，除乙方存档需要的图纸和继续保修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其它全部图纸退还给甲方。相关保密措施费已含在合同价款内。

第五章 承包范围

一、对承包范围的一般说明：

- 1、以下给出的工程承包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乙方应研究图纸、招标书以及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 2、乙方被认为已详细阅读过构成本工程合同文件的其它有关文件，尤其是已充分研究了合同、图纸和招标文件中描述的工程内容。
- 3、承包范围包括施工图（图纸清单见附件）、招标文件、标前答疑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所有相关文件等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4、乙方应提供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加工场所、工具、设备、施工深化图纸、放线、测量和布置、监督管理以及外运、保护成品，修补缺陷以及为配合其它分包工作所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

5、除非是甲方自己负责的项目或招标书中列明的由其他承包人完成的项目，乙方须按图纸内容和招标书要求，负责工程所有的设计及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及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或是临时性质的；

6、下述工程不在本次投标报价范围之内，由甲方指定的其他承包人完成。该指定的其他承包人均应被视为乙方的分包人，乙方应承担对其他承包人的统一管理协调和配合的责任：

- ① 地垄墙工程；
- ② 消防道路结构工程；
- ③ 消防工程；
- ④ 背景音乐工程；
- ⑤ 招标人认可的其它工程。

7、乙方还应包括下列工作：

(1)按甲方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之要求，于适当时间完成提交有关所需之文件，以便甲方能照上述规定申请及领取所需之有关文件；

(2)于工程竣工时，提交所有的工程竣工文件(包括电子文件),工程竣工文件必须满足市档案存档要求；

(3)对涉及园林景观工程的其他承包人的工作进行检查、督导、成品及半成品进行保护。

8、详细的承包范围须参阅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纪要、合同条款，乙方不能拒绝执行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在上面遗漏的工作；甲方可以根据工程需要调整承包范围，将工程清单中任一子项相关内容的费用全部扣出，另行发包，但不改变其他子项的单价，不影响其他工程造价。

二、对承包范围的详细说明

1、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园林景观工程； 其他发包人要求的范围

- ① 园建土方平整、造型工程；花池土方回填工程。
- ② 景观工程的基础、基层、结构、防水、找平层施工；
- ③ 景观工程的园路面层、道牙、装饰井盖、现浇地垫、景观石、木平台施工；
- ④ 景观工程的水景、廊架、景墙、出入口等构筑物的主体及装饰面施工；

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仟零玖拾伍万陆仟叁佰元整(小写)¥50956300.00元。增值税:执行9%税率,按合同总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中莱蒙国际大厦合同含税固定总价:(小写)32605400.00元;简上商务大楼合同含税固定总价:(小写)18350900.00元。

2、合同价款组成详见后附《合同价格清单》,《合同价格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支付工程款和结算的依据。

3、合同价款包含了乙方完成本工程所有内容的全部成本(直接费、间接费)、利润、措施项目费用、其他项目费用以及规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项费用)和税金等所有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4、本项目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本项目约定增值税税金按国家政策规定及要求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调整原则:按合同约定计价 $\div(1+9\%)\times(1+X\%)$,X为国家政策规定及要求的税率。

合同清单中有适用或类似价格的合同外增加项目、设计变更及签证,税金按政策规定及要求调整。

5、合同价款中包含完成此项工程所有的措施费用,除非合同中有明确的约定,结算时不得调整。设计变更和签证工程中发生的措施费已含在措施包干费内,结算时不再调整。措施费包含但不限于:履约担保手续费;工程保险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销售配合增加工程费;二次搬运;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施工费;生产、生活设施的租用;施工排水、施工降水;生产工具用具使用费;工程定位、点交;场地清理;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措施;园林景观施工期间,总包塔吊及室外施工电梯已拆除,乙方无法利用总包现有脚手架或垂直运输机械部分,而增加的脚手架搭设及垂直运输费(含超高增加费);多次进出场、由于项目提升改造导致的人工、机械、工期等降效;为满足技术要求中质量工期标准、工程强制条文等发生的费用等等所有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技术、生活、安全文明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全部费用。

6、对综合单价组成的说明:

合同价格清单的综合单价中人、材、机及相关费用均为不含进项税价格,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从制作、安装、运输及验收使用所需的全部费用,是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合同条款、现场条件以及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检查验收标准、

第八章 工期要求

1、 合同工期：

莱蒙国际大厦：

开工日期：2022年8月1日(以甲方通知为准)竣工日期：2023年1月27日，总工期：180日历天

简上商务大楼：

开工日期：2022年6月15日(以甲方通知为准)竣工日期：2022年11月11日，总工期：150日历天

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书面通知的日期为准，若甲方实际开工时间比计划提前或延后，竣工时间也相应调整，绝对工期不变。

2、 合同范围内的其它承包内容的完成时间，需满足甲方的具体要求，以施工期间甲方通知的日期为准。

3、 验收日期：配合主体工期，具体以甲方通知日期为准。

4、 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顺延，乙方必须在事件发生后48小时内，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申请，并办理书面确认。否则，视为乙方不要求工期顺延。

5. 本工程约定可以顺延工期的条件，在施工期内：

- (1) 烈度8度级以上的地震；
- (2) 10级以上的大风；
- (3) 持续降水24小时且降雨量为300mm 以上；

以上情况的确认以地震局、气象局发布的公告或数据为准。

上述情况发生时，乙方必须在事件发生后48小时内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申请，并办理书面确认。 否则，视为乙方不要求工期索赔。

6、 工期顺延的，甲方不补偿任何费用(例如停工窝工费、机械台班停滞费、利润损失等)。

7、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拖延，每拖延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10000元违约金/天，且甲方有权从结算总造价中直接扣除；

8、 以上时间均为日历天，包括所有法定假期、星期六、星期日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9、 乙方须于签署本合同后7日内，向监理及甲方提交三份实际可行的详细施工进度计划，详列 施工的各阶段顺序以及所需的时间。该施工进度计划必须根据总包工程进度计划而制订，并需要与其它专业施工队伍协调。

附件五：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  文俊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  李锐军

丙方：(盖章)  丙方代表：  文易

日期：2022年8月 日

(2)、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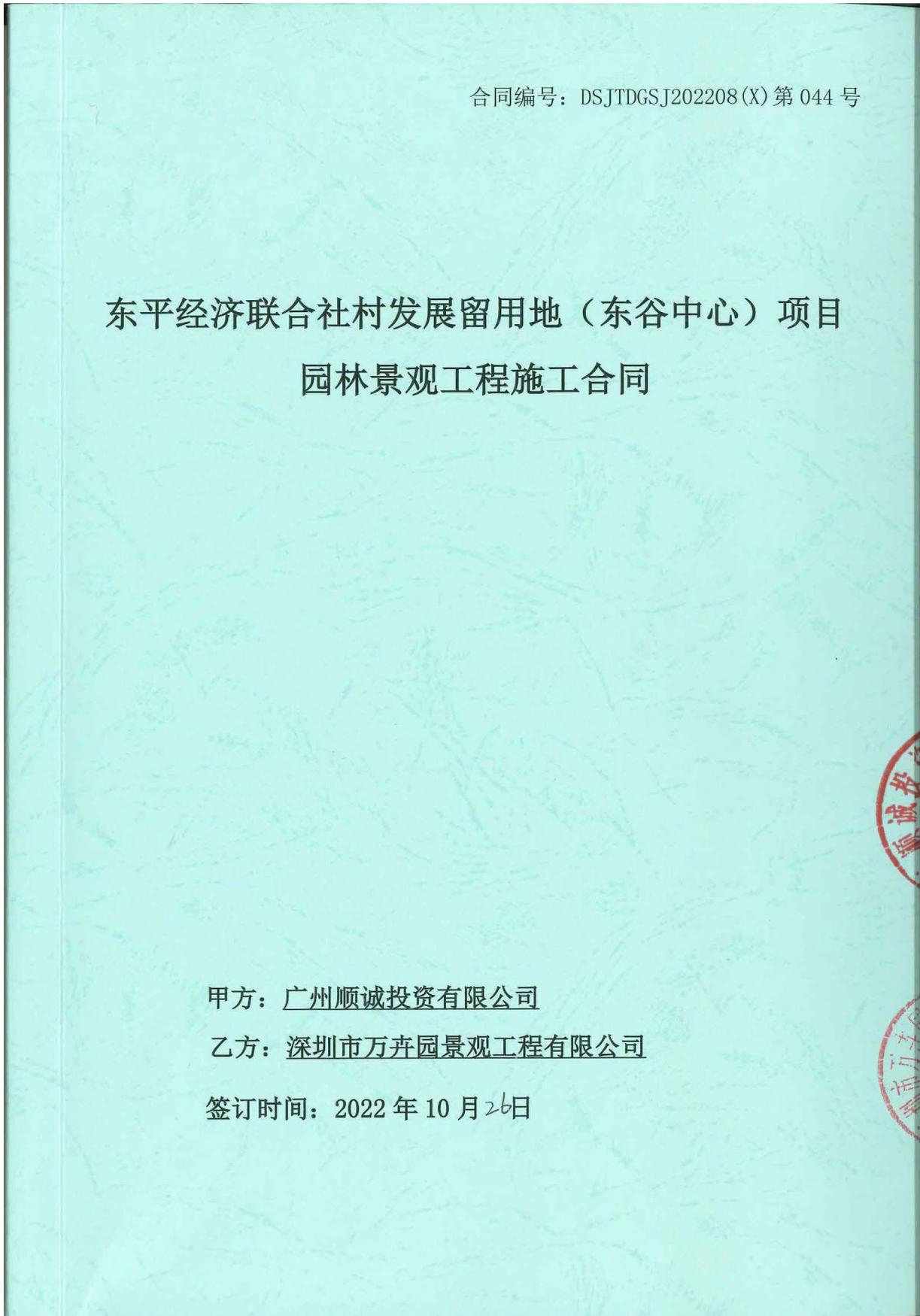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单

GD-B1-226□□□

| |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 莱蒙国际大厦及简上商务大楼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 <p>致 <u>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已按照合同完成了 <u>莱蒙国际大厦及简上商务大楼项目园林景观工程</u>，自检合格，请予以检查和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u>刘博</u> 日期：<u>2024</u>年<u>3</u>月<u>15</u>日 </p> | |
| <p>审查意见：</p> <p>经验收，该工程</p> <p>1、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p> <p>2、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p> <p>3、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文件要求；</p> <p>4、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合同要求；</p> <p>综上所述，该工程验收：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项目监理机构： 总监理工程师：<u>李MM</u> 日期：<u>2024</u>年<u>3</u>月<u>15</u>日 </p> | |
| <p>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验收合格。</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u>王浩</u> 日期：<u>2024</u>年<u>3</u>月<u>15</u>日 </p> | |

5、东平经济联合社村发展留用地（东谷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合同关键页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广州顺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按《民法典》、《建筑法》、《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就乙方承包甲方项目景观施工工程，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景观工程的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东平经济联合社村发展留用地（东谷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永平街广从公路东平村路段西侧地段。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东谷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图纸、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其施工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材料的采购、加工制作、运输、现场协调、现场安装、现场施工样板、材料检测试验、现场配合验收、配合总包管理、运行调试、图纸深化及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成品保护和施工洞口封堵及完工后垃圾的清理、配合海绵城市整改验收等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详见图纸及清单。

2.1.1 园林面积及主要施工内容：园建面积约55041.66m²，绿化面积约21903.21m²，合计约76944.87m²。本工程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原旧路面破除外运、原旧栏杆的拆除外运、硬质基础（含消防车道基层及开挖）、面层铺装、划线（道路及室外车位和消防登高面）、排水沟、种植土回填、地形整形、绿化种植及养护、园林小品、围墙、景墙、矮墙、井盖、雨水篦子、园林水电安装、配合海绵城市等验收整改、配合优化设计、配合总包管理、竣工备案，具体详见图纸。在合同期内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发展需要，随时调整上述工程范围或其内容，承包人不得有异议或因此拖延施工。

2.2 承包方式：工程量清单报价，措施费总价包干，其余均固定综合单价。

2.3 其他：主要植物搭配需得到甲方现场管理人员认可后方可栽植定位；因甲方对景观效果的需求，导致已经栽植完毕的苗木需移植的，移植在2次以内（含）时，乙方不得另行计费；超过2次时，每次移植甲方应予以办理现场移植签证（不另计保活及养护费，不另计起挖费，只计取工程清单中该品种对应的种植费+利润+管理费+税金）；所有行道树及点景树必须采用四角支撑，并注意支撑高度的统一及美观。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含税价款为：¥48,500,004.88元（大写：人民币肆仟捌佰伍拾万零肆元捌角捌分），其中不含税价为¥44495417.32元，税金，¥4004587.56元，增值税税率9%。

本合同计价方式为措施费总价包干，其余均固定综合单价，若因国家政策导致税率变化，则不含税价不变，按实调整税金。

3.2 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整个工程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材料采购费、进场、运输、堆放、场内转移、仓储、保管、装卸费、材料检测费、损耗等所有费用），机械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材料二次搬运费，质检费，措施费，赶工费，验收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包括但不限于垃圾清运、环境保护、安全施工等），新冠防疫防控措施，总包管理配合费，临时设施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保修费；软景部分价款还包含种植费、死苗风险费用、养护保活费（苗木1年养护期期间施肥、

修剪、除虫害、苗木换植等费用)等费用。工程总包管理配合费由承包人按合同总价的1%自行支付给总承包人。该合同价款不因施工图纸、施工方案变更而调整，也不因政府行政行为而调整。此外，该合同价款的施工内容还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二条标明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工作。

- 3.3 承包人在清单报价表中如出现子目、规格相同，但报出的综合单价却不同时，双方约定将择其最低的报价作为最终结算单价列入结算。
- 3.4 承包人实际施工的施工组织设计与投标时的施工组织设计不一致的，由此导致承包人需要增加施工机械、材料、人工等投入的，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由此导致承包人的施工机械、材料、人工等的数量和费用投入减少的，发包人有权相应减少承包人的合同价款，并有权根据项目进度要求承包人增加相应的人工、材料和机械的投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对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进行批准的，并不免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承包人亦不得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作为要求增加合同价款的依据。
- 3.5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人工、材料、机械等施工所需的所有资源的一切价格市场风险，不论市场价格涨跌，均不调整合同价格；法律变化、汇率变化、市场环境变化等一切风险由承包人承担。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承包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风险范围并计算风险费用计入投标报价，中标后不作调整。

第四条 工期

4.1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0日前完成所有的工程内容。由于场地条件及穿插施工需要，存在分段分区块施工，施工顺序及时间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费用不再增加，总工期不变，须根据甲方的定竣工日期来倒排计划和实施。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或民扰、道路施工、高温影响等不利因素)。如进场或者开工日期有变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按甲方要求完成进场并开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3天内必须进场。若因工作面或其它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的滞后，经发包人同意，可对工期予以适当顺延。

- 4.2 乙方应在进场前3日内将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提交甲方代表及监理公司总监，否则甲方代表及监理公司总监有权拒绝乙方进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 4.3 乙方必须按甲方、监理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计划不相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监理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监理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 4.4 如合同期间，甲方根据需要，安排其它承包方进入工地或在工地周围施工，则乙方应根据总监及甲方代表的指令，及时调整施工进度计划，留出并提供便于其他承包方施工的场地和条件。该项配合，原则上以不影响乙方施工为前提。
- 4.5 总监及甲方代表在确有必要时，可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乙方按总监及甲方代表要求停止施工，妥善保护已完成工程，落实总监及甲方代表提出的处理意见后，向总监及甲方代表提出复工请求，经批准后，方可继续开工。停工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停工责任不在乙方，则顺延工期，但甲方不承担经济支出。
- 4.6 因停电造成停工，连续停电、停水48小时以内，工期不予顺延。超过48小时的，乙方可以向监理及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申请，经总监及甲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 4.7 以下造成竣工日期延迟，经总监及甲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 不可抗力；

(2) 合同中约定或甲方同意给予顺延的其它情况；

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 2 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向总监提出报告，总监和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 2 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4.8 因乙方造成延期开工、暂停施工或工期延误，使得绿化种植工程延误至非种植季节施工，乙方应承担增加的施工措施费。

第五条 工程监理

5.1 甲方委托广州市百业建设顾问有限公司对本工程进行监理，具体行使职权的范围依据甲方和监理公司签订的监理合同内容为准，监理合同未作说明的，按国家监理规定履行监理职责，如监理合同内容与本协议不相符合，以本协议为准；除合同内有明确约定或经甲方同意外，总监无权解除本协议约定的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2 若监理公司派驻的代表易人，甲方将提前七天通知乙方。其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5.3 甲方的指令一般通过监理向乙方发出并监督执行，但须经甲方总代表的签字，特殊情况下甲方可以直接向乙方发出指令。乙方不应借故拒收甲方或监理的文件，否则视为送达。

5.4 乙方应接受监理对本工程质量监督、进度控制、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的审核、工程进度款的审核、组织工程例会、组织各阶段的工程验收、办理工程移交手续、办理竣工结算等及其他监理工作，参加监理组织的协调会，服从监理工程师的指示和管理。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委派卢国君为现场代表，监督、检查产品、工程的质量，协调工作中发生的有关事宜，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参与产品、工程的初验、验收和签证工作（但工程验收、重要签证、结算等重要事宜应以甲方加盖公章方能视为有效）。如现场代表变更需及时通知乙方。除甲方代表外，甲方派驻工地的其他人员均无权向乙方发出指令。

6.1.2 提供施工所需图纸，场地及交通干道。

6.1.3 甲方向乙方提供现场施工用水、用电接口，水电费单价按照水电供应部门提供的实际价格执行，并自行承担施工期间的水电费。。

6.1.4 将现场水准点及坐标控制点交给乙方并现场交验。

6.1.5 向乙方提出施工现场及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要求。

6.1.6 甲方和监理批准核定乙方送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及以后增加或更改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并不代表因批准上述文件，而承担乙方在实际施工中因上述文件本身存在的缺陷和不当，对工程本身及第三方所造成的损失和责任。

6.1.7 甲方驻现场代表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乙方人员，乙方在接到甲方驻现场总代表的通知后应在一周内自费更换乙方的人员，新到岗的人员需事先报甲方批准。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再将因此而撤走的乙方人员雇佣于本工程供职。

6.1.8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6.1.9 为加快施工进度创造便利条件，甲方协助乙方做好与现场周边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协调工作。

6.1.10 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两】套。

6.1.11 甲方有权将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违约金、处罚款、履约担保责任金（即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部分）、赔偿金、已由甲方代付的费用等各种款项，从任何一笔应支付给乙方

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进度款、结算款、履约保证金以及其他各类押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在费用产生之日向发包人支付，以上乙方均无权向甲方提出异议。

6.1.12 甲方对工程工期、质量、造价等管理情况进行管理，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委派 杨祖贵 为项目负责人，并须持有与工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问题，以及施工变更签证问题，协调工作中发生的有关事宜。如现场代表变更需经甲方同意。乙方项目经理应该常驻工地现场，而且其全部时间应用于本工程的管理，不得兼任其它工作。乙方现场代表如需更换，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职权和义务。甲方有权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乙方现场代表。

6.2.2 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将施工组织设计交予甲方及监理审批，乙方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并接受甲方、监理对进度的检查监督。乙方应科学、合理地进行施工组织，在符合相关国家标准的前提下，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本工程。

6.2.3 由于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充分考察了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所以乙方从施工开始到竣工前充分考虑各专业交叉施工作业，并且考虑到配合配套管线的施工作业，此部分的配合费在合同价款中已经充分的考虑完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费用。

6.2.4 本工程范围内的配套管线施工完成后，乙方应及时配合甲方、监理和配套单位，对配套管线工程进行验收和实验，合格后负责对配套管线进行保护，如再发生配套管线断、漏、堵等质量问题，应由乙方完全负责，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2.5 乙方在现场施工组织、布置和施工阶段必须服从甲方安排，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做好与其它在建专业施工队伍的交叉配合工作，做到文明施工，完工后即时清场。如因乙方原因在施工中对相关地下管线、邻近建筑物、构筑物造成损毁的，由乙方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维修费用及其它关联责任。

6.2.6 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必须派代表参加相关工程例会及甲方要求参加的相关施工协调会。乙方施工必须遵守甲方有关的现场管理规定。

6.2.7 承包工程在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负责予以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6.2.8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安全法规安全施工，如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或造成第三人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6.2.9 乙方应配合甲方的销售工作。

6.2.10 现场工作单位应本着互相配合的原则交叉施工，在交叉施工过程中乙方人员与其他施工单位发生冲突的或拒绝配合的，每发生一次承担1000元作为违约金，因此引起的伤亡事故造成的赔偿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6.2.11 对于未明确约定属于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因实际需要由乙方完成的，乙方不应拒绝，由甲方和乙方协商增加工作内容的价款，如乙方拒绝的或者以价款未协商一致推诿的，乙方应支付推诿工程造价10%的违约金。

6.2.12 在阶段验收及竣工验收中，凡经甲方及监理验收不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甲方及监理确定的限期内整改合格，工期不予顺延，整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2.13 如乙方现场代表不配合甲方工作或不能胜任工作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代表，乙方应在甲方要求更换之日起7天内更换，否则视为违约，造成的工程停工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6.2.14 乙方必须将本合同项下工程所产生的工程垃圾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将其外运，其相关费用已包

- 18.1.7 图纸；
- 18.1.8 工程量清单。

第十九条附则

- 1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 19.2 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9.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每份均有同等效力。

附件：

- 附件 1：规范标准
- 附件 2：工程量清单（另附）
- 附件 3：廉洁协议
- 附件 4：履约过程用表
- 附件 5：环境硬质质量验收标准
- 附件 6：绿化施工验收标准
- 附件 7：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违规处罚规定
- 附件 8：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9：保修通知函
- 附件 10：廉洁协议
- 附件 11：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12：工程结算文件要求、工程结算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广州顺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公司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东平东路2号东泰大厦603房

乙方（公章）：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
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9C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民支行
开户账号：44201014500052507604

日期：2022年10月 日

日期：2022年10月²⁶日

(2)、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单

| | | | |
|---------------|---|--|------------------------|
| 项目名称 | 东平经济联合社村发展留用地 (东谷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合同名称 | 东平经济联合社村发展留用地 (东谷中心)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合同编号 | DSJTDGSJ202208(X)第044号 |
| 开工日期 | 2022年11月10日 | 验收日期 | 2024年9月30日 |
| 完成工程 内容、范围 | <p>已完成施工图及变更图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原旧路面破除外运、原旧栏杆的拆除外运、硬质基础（含消防车道基层及开挖）、面层铺装、划线（道路及室外车位和消防登高面）、排水沟、种植土回填、地形整形、绿化种植及养护、园林小品、围墙、景墙、矮墙、井盖、雨水篦子、园林水电安装、配合海绵城市等验收整改、配合优化设计、配合总包管理、竣工备案，具体详见图纸。</p> | | |
| 验收意见 | 验收单位 | 填写验收意见并签字 | |
| | 施工单位 |  | |
| | 监理公司 |  | |
| | 建设单位 |  | |
| | 移交单位 |  | |

6、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绿化II标段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50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绿化II标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745.488416万元

中标工期：366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6-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9-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薛慕川

日期：2023-09-08

查验码：733625524608612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FB-231009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绿化II标段】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牵头方）：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法定代表人：李灵章

联系人：黑升阳

联系电话：13424306777

电子邮箱：wanhuiyuan@163.com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成员方）：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902

联系人：卢东鹏

联系电话：陈从武

电子邮箱：18898838320

传真：/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7 月 8 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绿化II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内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全长 20.77 公里，项目实施面积约 297.95 公顷，其中示范段 53 公顷，非示范 244.95 公顷，包括安全系统工程、生态系统工程、休闲系统工程、文化系统工程、产业系统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现状管线保护及迁改、高压线入地等工程。主要工程包括：陆域绿化 76.35 公顷（含横岭水厂绿化改造）、硬质铺装 53.44 公顷、建筑物（一二级驿站）、景观构筑物等。其中，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全长 15.53 公里，为龙岗河上下游，上游起荷康路，终吉祥南路，下游起福宁桥，终龙岗区界（横岭水厂），包含创新水廊、野趣探游、河谷艺廊、绿廊花园、活力社区、林境湿地、低碳田园、碧水寰游八个重点建设项目节点。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绿化划分为4个标段：

绿化I标段：荷康路至吉祥南路左右（LG0+795.57~LG4+150）长度约为4945.57m。

绿化II标段：福宁桥至湿地公园左右（LG8+997~LG12+471）长度约为3474m。

绿化III标段：湿地公园至吉马塘大桥左右（LG12+471~LG16+416）长度约为3945m。

绿化IV标段：马塘大桥至外环高速左右（LG16+416~LG19+620）长度约为3204m。

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1〕528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种植土覆土层、土壤改良、乔灌木地被种植、现状乔灌木地被养护、绿化区域内给排水建设、垂直绿化、河道内生态营造、喷灌系统、景石、水表开户等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 长： 米 宽：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种植土覆土层、土壤改良、乔灌木地被种植、现状乔灌木地被养护、绿化区域内给水埋设、垂直绿化、河道内生态营造、喷灌系统、景石、水表开户等。 |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 | |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9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6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获得风景园林协会的园林工程奖。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符合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详见第三章合同附件六《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肆拾伍万肆仟捌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37454884.16 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贰万元整（¥212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 玖 份，专业工程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 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邮 政 编 码: /



承 包 人 (牵头方): (公章)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法定代表人: 李灵章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25663783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民支行
账 号: 44201014500052507604;
邮 政 编 码: 518040



承 包 人 (成员方): (公章) 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树天安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902
法定代表人: 卢东鹏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84502869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0200001867
邮 政 编 码: /



(3)、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____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绿化II标段____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____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____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单位____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____，承担____绿化工程、水生态工程施工____工作；

(2)联合体成员____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承担____给水工程施工____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叁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李强____

成员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李强____

签订日期：2023年6月8日

7、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标段二景观绿化工程

(1)、中标通知书

广州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景观绿化工程(含滨河公园)
中标结果公告

公告编号：(Z) ZLZBJG202311170001号

广州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景观绿化工程(含滨河公园)（标段编号：Z31001423GZ0028）通过公开招标，已经完成评标工作，现将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 子标段名称 | 中标信息 | |
|---------------------------------------|----------------|--------------|
| | 中标单位名称 | 中标金额 |
| 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标段一景观绿化工程(含滨河公园) | 常州创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 21944338.69元 |
| 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标段二景观绿化工程(含滨河公园)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22382967.45元 |

备注：

招标人：广州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2)、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九龙湖 C-施工-2023-031

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标段二景观绿化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标段二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

发 包 人：广州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州九龙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项目微澜苑(C地块)标段二景观绿化工程（下称“本工程”或“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广州九龙湖度假区内

工程概况：中旅·阿那亚广州九龙湖度假区微澜苑C地块，C地块项目总用地面积6.39万m²，总建筑面积约为9.80万m²，地上建筑面积约6.87万m²，地下室建筑面积约2.93万m²。建筑高度控制在22米以内，容积率1.02。建筑类型包括12栋多层公寓（4-6F）、3栋多层住宅（5-6F），以及集市、酒店等公共建筑（精神建筑）组团，建筑层数最高6层，地下1层。

资金来源：自筹，已落实

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承包人已完全了解本工程之施工位置、邻近建筑物情况、土质、通路、储存空间、起卸限制、已完成工程以及足以影响履行合同的相关施工条件和其他任何情况，本合同约定价格已经充分考虑前述条件或情况可能给承包人后续施工造成的影响，承包人承诺不因上述影响向发包人提出任何费用索赔和/或延长工期。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承包范围：本项目合同范围为C1地块景观工程（含配套滨河景观），包括C1地块内景观和C1地块配套滨河景观、入口二道岗停车场和巴士站台景观、B线南市政人行道景观、A线和K5线市政人行道景观，景观面积3.3759万m²。

1. C1地块内景观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数量、做法详见清单及施工图纸）

（1）园建：消防车道、景观沥青路、清水混凝土道路、人行路铺装、停车位、钢结构木平台、景观围栏、水景、木纹清混挡土墙、毛石挡土墙、种植池、装饰井盖、清水混凝土台阶和座凳、钢混结构连廊、洗石米地面、透水混凝土地面等；

（2）景观水电：景观给排水、雾森系统、排水沟、景观灯具、雨水篦子等；

（3）景观绿化：种植土回填、堆坡造型、乔木、灌木、地被苗、草皮等；

（4）其他：预留标识线路、背景音乐、垃圾桶、景观户外家具等；

(5) 后期养护和维保：绿化苗木养护期为 2 年，园建铺装维保 2 年，机电设施维保 2 年。

2.C1 地块配套滨河景观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数量、做法详见清单及施工图纸）

①配套滨河景观：

(1) 园建：人行道铺装、水洗石道路、水洗石挡墙、水景、儿童轮滑场、滑板车、木平台、滨水步道、坐凳、景观围栏、沙坑、装饰井盖、无动力设备结构、水泵井和水泵房等；

(2) 景观水电：景观给排水、雾森系统、景观灯具、雨水篦子等；

(3) 景观绿化：种植土回填、堆坡造型、乔木、灌木、地被苗、草皮等；

(4) 其他：儿童游乐设施、预留标识线路、背景音乐、垃圾桶、景观户外家具等；

(5) 后期养护和维保：绿化苗木养护期为 2 年，园建铺装维保 2 年，机电和游乐设施维保 2 年。

②B 线南市政人行道景观：

(1) 园建：人行道铺装、装饰井盖、宠物友好设施等

(2) 绿化：种植土回填、堆坡造型、乔木、灌木、地被苗、草皮等

(3) 后期养护和维保：绿化苗木养护期为 2 年，园建铺装维保 2 年，机电设施维保 2 年。

③二道岗停车场及巴士站台景观：

(1) 园建：地面铺地、钢结构标志牌、清水混凝土座凳、雨棚等

(2) 绿化：种植土回填、堆坡造型、乔木、灌木、地被苗、草皮等

(3) 水电：给排水、景观灯具、雨水篦子、充电桩等

(4) 后期养护和维保：绿化苗木养护期为 2 年，园建铺装维保 2 年，机电设施维保 2 年。

④A 线、K5 线市政人行道景观：

(1) 园建：人行道铺装、装饰井盖、宠物友好设施等

(2) 绿化：种植土回填、堆坡造型、乔木、灌木、地被苗、草皮等

(3) 后期养护和维保：绿化苗木养护期为 2 年，园建铺装维保 2 年，机电设施维保 2 年。

本工程所涉及的景观图纸深化、儿童游乐设施深化、配合项目工程报建及验收、大树保护、涉河建设项目河道保护及河水不受污染、高空作业及临边安全防护措施、涉外关系维护和服从项目总包统筹管理等均属于本工程范围内。

本工程景观需分两阶段施工，第一阶段以项目达到竣备条件为目标，根据发包人的指令完成必要的分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车道、透水砖、草皮铺设等。第二阶段以项目达到交付

条件为目标，根据发包人的指令完成最终的景观施工内容。承包人需无条件配合发包人上述园林景观的二改要求。

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具体工程范围及施工内容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专业承包工程的工作内容、专业承包与总承包人之间工作界面、责任界面划分具体内容详第四部分《工程技术要求》第二条第二节“承包范围、界面划分及工作内容”。

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发包人无需给予承包人任何形式的补偿或额外费用。

本工程发包后，发包人可能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调整工程范围，发包人均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费用，对于承包范围的减少或工程量的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且不得要求发包人给予任何补偿（前述补偿包括预期利益损失）。

三、承包方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实行包工、包料、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安全、包现场文明施工和环保措施、包维保、包绿化养护等，并由承包人承担本工程施工的相关全部责任和风险。

四、合同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 217 日历天，分两阶段施工。第一阶段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5 日，于 2023 年 12 月 20 前完工并达到项目竣备条件；第二阶段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 日，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前完工并达到交付条件。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发开工指令所述开工日期为准。工期关键节点如下：

- (1) 2023 年 12 月 10 日前满足消防验收条件；
- (2) 2023 年 12 月 20 日前满足海绵城市验收条件；
- (3) 2023 年 12 月 20 日前满足规划验收条件；
- (4) 2024 年 8 月 30 日前达到项目交付条件。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报告中载明的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日期先于或晚于计划开工日期，合同总工期不变。承包人不得以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提出任何索赔，也不得要求调整价格。

五、质量标准

1、质量标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国家规范、标准以及广东省和广州市相关规范要求。

并符合本合同技术规范及施工图纸要求，且一次性质量验收合格，无重大安全事故。

2、工程保修期：2年（有防水要求的工程，保修期为5年）5年其他；2年。工程保修期自以下日期起算：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本工程所在项目/小区整体通过竣工验收备案之日本工程所在项目/小区整体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后6个月届满之日本工程所在项目/小区整体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后12个月届满之日，详见附件5《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养护期：2年，且养护期内的成活率为100%，草坪需达到观赏草坪的效果，养护期内死亡的苗木免费更换。工程养护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3、工程质量若未能达到完工后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承包人应整改至工程通过验收合格为止且工期不予延长，整改费用及因整改导致发包人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若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且拒绝或整改后工程质量仍达不到现行有关规范和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有权另外聘请施工单位整改至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也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退还发包人已支付全部工程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4、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仍应承担赔偿责任。

六、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工程暂定合同总价贰仟贰佰叁拾捌万贰仟玖佰陆拾柒元肆角伍分（人民币）

¥：22,382,967.45元

此金额为含税金额（其中不含税造价¥：20,534,832.52元，增值税税额¥：1,848,134.93元，税率【9】%，如合同执行期间遇到政府出台新政策影响税率及税额的情况，应按照政府最新税率在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金额不变的基础上重新核算含税金额及税额。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按照专用条款第23条约定方式确定。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4、中标通知书

- 5、招标文件及补充
- 6、发包人与承包人在工程中洽商、变更等协议或文件
- 7、发包人认可的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本合同通用条款
- 9、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
- 11、工程量清单
- 12、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1款的规定一致。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送达地址

承包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黑升阳 134-2340-6777 /0755-25663783

联系邮箱地址：wanhuiyuan@163.com

任何根据本合同发出的文件，均应以面呈、挂号信或邮政快递 EMS 或快递公司代为送达等方式送达至对方下列地址，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若怠于通知造成对方损失的，变更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以面呈的方式，以本合同约定的收件人签收时视为已送达；若以挂号信、邮政快递 EMS 邮寄的方式，在投邮后（以寄出的邮戳为准，无需以公证方式证明）第 3 日将被视为已送达；若由快递公司代为送达，则以各方的收件部门签收视为已送达，以邮件送达方式，在发包人发出邮件之日视为已送达。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2月16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持【肆】份，承包人持【贰】份，每份合同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三、协议书签署

本合同（含协议书、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及其附件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在签署本合同时，各当事人对合同的所有条款已经阅悉，均无异议，并对当事人之间的法律关系、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的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8、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3 地块非展示区景观绿化工程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0-04-01-900004011001

标段名称：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3地块非展示区景观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73.024万元

中标工期： 455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7-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09

查验码： JY2024090300206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施工合同关键页

GLH1-2024-856
合同编号: SZ-XS03-SG-051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3 地块非展示景观绿化
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9 月

工程地点: 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金地工业园区内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定，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3 地块非展示区景观绿化工程

1.2. 工程地点：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金地工业园区内

1.3. 工程概况：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3 地块大区景观工程范围为负一层、一层室外地面、四层屋顶花园及 4F 架空层、40F 架空层（T9~T11），景观总面积合计约 2 万平方米。景观工程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及架空层天花、墙面、地面等相关施工，及交付提升施工、开荒保洁。

2. 工程承包范围

以下所述的工程范围及介绍仅概括性，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研究本合同的相关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承包范围。

2.1. **承包人施工范围：**本工程的承包人工作详见《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及《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等章节具体内容，包括招标图纸和答疑所包含的所有内容。

2.2. **另行委托的其他内容：**附属于主体或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并实施，费用按合同约定方式支付及办理工程结算。

2.3. **其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3. 合同工期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3 地块非展示景观绿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

计划开工日期：第一阶段 2024 年 9 月 1 日，第二阶段 2024 年 9 月 1 日，
第三阶段 2025 年 10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注明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第一阶段 2025 年 2 月 28 日，第二阶段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三阶段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第一阶段 180 日历天，第二阶段 302 日历天，第三阶段
60 日历天，总计 455 日历天。

注：以上时间包括春节等所有法定假期、星期六、星期日。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质量合格，确保工程验收通过，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伍拾贰万叁仟壹佰伍拾伍元玖角陆分；

人民币（小写）24,523,155.96 元；

发票种类：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9 %；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万零柒仟零捌拾肆元零肆分；

人民币（小写）2,207,084.04 元；

价税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柒拾叁万零贰佰肆拾元整；

人民币（小写）26,730,240.00 元。

其中：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
税等原有税费。

本合同为按图纸、技术规范及承包范围总价包干。

除暂定项外，本合同为按图纸、技术规范及承包范围总价包干。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 | |
|------|-----|
| 付款信息 | 承包人 |
|------|-----|

| | |
|--------|--------------------------------------|
| 账户名称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纳税人识别号 | 91440300708491554L |
|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民支行 |
| 账号 | 44201014500052507604 |
| 公司注册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及附录；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投标期间往来函件；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
- (8) 工程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 (9) 投标文件；
- (10) 合同图纸；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部分及附件。

6.2.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发包人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

6.3. 此外，承包人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承包人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人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承包人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人/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人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人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 承诺

- 7.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及三方协议约定的期限及方式申请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7.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7.3. 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8. 合同生效

8.1.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9 月 30 日

8.2.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合同一式拾份,发包人陆份、承包人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业绩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姓名 | 宋郭柳 | | 拟任岗位 | 项目经理 | |
| 性别 | 男 | | 学历 | 本科 | |
| 年龄 | 44岁 | | 毕业学校和时间 | 湖南工业大学 | |
| 证书编号 |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586号 | | 职称 | 风景园林工程师 | |
| 工作年限 | 15年 | | 职称证书编号 |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586号 | |
| 工作业绩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筑类型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获奖情况 | 担任职务 | 项目工作期限 |
|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 非展示区园林景观 工程 | 6296.51万元 | 2024年2月 10日-2024年 10月30日 | 合格 | 项目 经理 | 2024年2月 10日-2024年 10月30日 |
| 红花山公园改扩建 工程-园林标段 | 5402.52万元 | 2018年5月 15日-2021年 7月16日 | 广东省风景园 林与生态景观 协会科学技术 奖园林工程(施 工类)金奖 | 项目 经理 | 2018年5月 15日-2021年 7月16日 |



宋郭柳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 1703003001586 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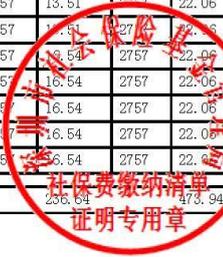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未郭柳 社保电脑号：604980806 身份证号码：4414211980012864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30739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Includes a summary row at the bottom.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3f123e90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30739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发包单位：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刘塘路与香洲路交界处

日期：2023 年 12 月 30 日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简称甲方） 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简称乙方）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将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加强双方的协作、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共同适用的语言、法律标准

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

适用的技术标准规范：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规范、规程。

第二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刘塘路与香洲路交界处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417830m²，用地红线范围内土地面积为 91950m²，园林绿化面积约 81650m²。

第三条 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纸（详见附件1；以下简称《施工图》）和《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造价汇总表及各分项清单明细表》（详见附件2；以下简称《报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相关内容。

2、具体承包内容：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园建部分：包括土方回填、陶粒回填、原有道路拆除、新建园区消防道路、非消防道路、商铺外围道路的浇筑及装饰面铺贴、小区硬景、水系景观、铁艺景观、铁艺栏杆、铁艺大门、健身塑胶跑道、游乐设施、小区大门干挂铝板和石材装饰等所有施工内容；

(2)、水电安装部分：包括绿化给水系统、水系给水系统、地下室顶

板盲管排水系统、景观及道路排水系统、小区草坪灯、射树灯、围墙灯、园区庭院灯、商业街及商业外围庭院灯等照明系统、路面装饰井盖安装等所有施工内容；

(3)、绿化部分:包括种植土回填、堆坡造型、乔木、灌木、地被、草皮、水生植物、成活期养护等图纸要求的所有绿化种植施工内容；

(4)、交付前,对整个园区地面进行清洗；

(5)、积极配合甲方和总包整体验收节点计划,自行负责隐蔽验收、竣工验收、规划验收等相关资料及检验试验等相关一切费用,保证验收顺利通过；

(6)、现场不提供办公及住宿,水电费与总承包单位协商解决,费用由乙方交于总包。

3、承包方式:采用施工图范围内工程量清单固定单价的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安装费、利润、措施费(含环境保护、安全文明、临时设施、赶工补偿费、场内运输费、二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等所有措施费)、规费、保险费(工伤保险和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等)、其他费用(含运杂费、建渣清运费、质检费、缺陷修复费等)、材料现场抽检及二次检验费、竣工验收产生的费用、各类水电费、工程不可预见费、因政府或相关部门导致的停工费、按常规和施工规范要求必须进行的工作内容和工序等全部费用,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成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合同报价中不含总包配合管理费,此费用由甲方支付给总包单位。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4年2月10日,竣工日期为: 2024年10月30日,乙方施工工期需满足总承包单位施工工序要求,不得影响总包后续工序工艺要求和节点验收要求。

2、对以下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颠覆性设计变更。

2) 因甲方原因引起的工期拖延，以书面证明资料为准。

3) 地震、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

第五条 质量等级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确认单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20）、《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10-2018）、《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82-2012）、《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GB55014-2021）、《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湖南省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技术规程》（DBJ 43/T306-2014）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依据，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

2、上述规范、规程、标准被新规范、规程、标准所取代时，按新颁布的规范、规程、标准执行。

第六条 合同价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玖拾陆万伍仟零柒拾元整（¥ 62965070 元）。

2、结算方式：

（1）、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执行 2020 湖南省建筑工程计价办法（湘建价[2022]146 号），建筑工程套用“湖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园林绿化景观工程套用“湖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安装工程套用“湖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及现行有关配套资料、政策法规、文件规定、2023 年八月份《怀化市建筑工程价格信息》信息价进行计价，工程量按实结算，具体详见附件 2 报价书。

（2）、结算造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合同约定的其他奖罚。

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当上述文件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按文件签发的时间顺序，以最新发生的文件为准。

第八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指派陈国祥为现场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度、材料、按工序验收等工作。

2、督促、协调总承包单位向乙方提供所需的水电接驳点（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产品堆放场地、施工作业面等。

3、负责协调处理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与友邻工程单位的关系，以便使乙方施工能够顺利进行。

4、施工过程中如施工方案有修改应由甲方和监理单位的书面核准后方可实施。

5、按时验收，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和结算款。

6、配合乙方做好报建和验收工作。

7、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施工质量进行抽检，如不合格，乙方需无条件进行整改，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有权对各种设备、材料进行抽检及送检，如发现设备、材料不合格，或不是按投标报价单中规定的产品规格型号通过正规渠道采购的，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至合格，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9、有权监督乙方办理生产工人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0、有权监控乙方现场劳务工的工资发放情况，对出现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出面进行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款项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乙方一般责任

1、指派宋郭柳为现场负责人，电话13510711236，负责工程施工中的全面工作，并负责与甲方的协调联络工作，遵守甲方的现场管理规定，按时参加工地的工程例会。乙方中途更换现场代表，应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和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换人，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

2、制定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并报甲方、监理审批，并严

(以下无正文)

甲方：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定日期：2023年12月30日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单

| | | | |
|-------------|--|------|-------------|
| 工程名称 | 金时花园三期项目非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 | | |
| 发包单位 | 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 | |
| 承包单位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
| 工程地点 |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刘塘路与香洲路交界处 | | |
| 竣工日期 | 2024年10月30日 | 验收日期 | 2024年11月15日 |
| 验收结果: | 验收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履约,所有各分项验收合格。 | | |
| 验收人员(代表)签字: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梁新柳</div> 刘平方 梁望 蔡红梅 陈国祥 邓俊刚 | | |
| 发包单位: (盖章) |  | | |
| 施工单位: (盖章) |  | | |

2、红花山公园改扩建工程—园林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701300005001
标段名称: 红花山公园改扩建工程-园林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5402.524059万元
中标工期: 54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1-1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4/23



查验码: 2894665273753643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相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红花山公园改扩建工程-园林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 长： 米 宽：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 座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米 宽：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米） | |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 540 天（不含绿化养护期）。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质保期：

1、项目保修期：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均为2年。

2、苗木成活养护期：从工程全部完工并初验合格之日起算6个月。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零贰万伍仟贰佰肆拾元伍角玖分（¥ 54025240.5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陆万叁仟肆佰陆拾伍元叁分（¥ 663465.0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4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城市管理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4201014500052507604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益民支行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红花山公园改扩建工程-园林标段
验收日期：2021年7月16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定位为重要的区级综合性公园，规划红线范围29.8公顷（其中现状管理用地约3.4公顷，其余为未征专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管理服务园林建筑、停车设施、广场及道路铺装、登山步道、绿化提升、配套设施及其他工程等。

| | | | |
|---------|---|------------------|------------|
| 工程名称 | 红花山公园改扩建工程-园林标段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光明区 |
| 工程规模 | 本项目定位为重要的区级综合性公园，规划红线范围29.8公顷（其中现状管理用地约3.4公顷，其余为未征专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管理服务园林建筑、停车设施、水景、观光电梯、景观平台广场及道路铺装、登山步道、绿化提升、配套设施及其他工程等。 | 工程造价 (万元) | 5402.52元 |
| 结构类型 | | 工程用途 | |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 | 开工日期 | 2018年5月15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
| 勘察单位 | | 资 质 证 号 |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 A144015791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 | |
|-----|-----|
| 组长 | 陈家旭 |
| 副组长 | |
| 组员 | |
| | |
| | |

2、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 | |
| |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名称 |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评定 | 实测实量评定 | 评定等级 |
|--------|----------|--------|--------|------|
| 园建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绿化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景观电气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景观给水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建筑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 | |
|-------------|---------------------|---------|-----|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 陈家旭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验收组组长 | 陈家旭 |
| 曾智浩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工程师 | 曾智浩 |
| 刘鑫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工程师 | 刘鑫 |
| 王超 |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工程师 | 王超 |
| 黄运妹 |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园林高级工程师 | 黄运妹 |
| 邓柱浩 |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园林工程师 | 邓柱浩 |
| 郑春梅 |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郑春梅 |
| 魏仁华 | 深圳市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魏仁华 |
| 代君满 |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代君满 |
| 胡岭 |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绿化工程师 | 胡岭 |
| 陈志佳 |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水电工程师 | 陈志佳 |
| 李传德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总监 | 李传德 |
| 段盛林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段盛林 |
| 段世瑞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段世瑞 |
| 宋郭柳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宋郭柳 |
| 左庆贵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施工员 | 左庆贵 |
| 廖文祥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园建施工员 | 廖文祥 |
| 黎海荣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电气施工员 | 黎海荣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的标注要求，竣工资料齐全。
 建设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16 日

| | | | |
|--|---|--|--|
|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总监:</p>  | <p>施工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
|--|---|--|--|



三、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一）、牵头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施工总承包一标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告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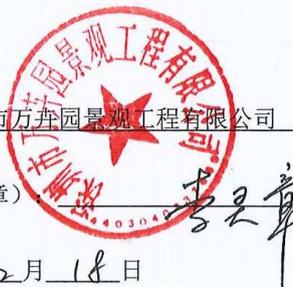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告知！

告知人（盖章）：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灵章

日期：2024年12月18日



（二）、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施工总承包一标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告知：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告知！

告知人（盖章）：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月

日期：2024年12月18日



四、企业综合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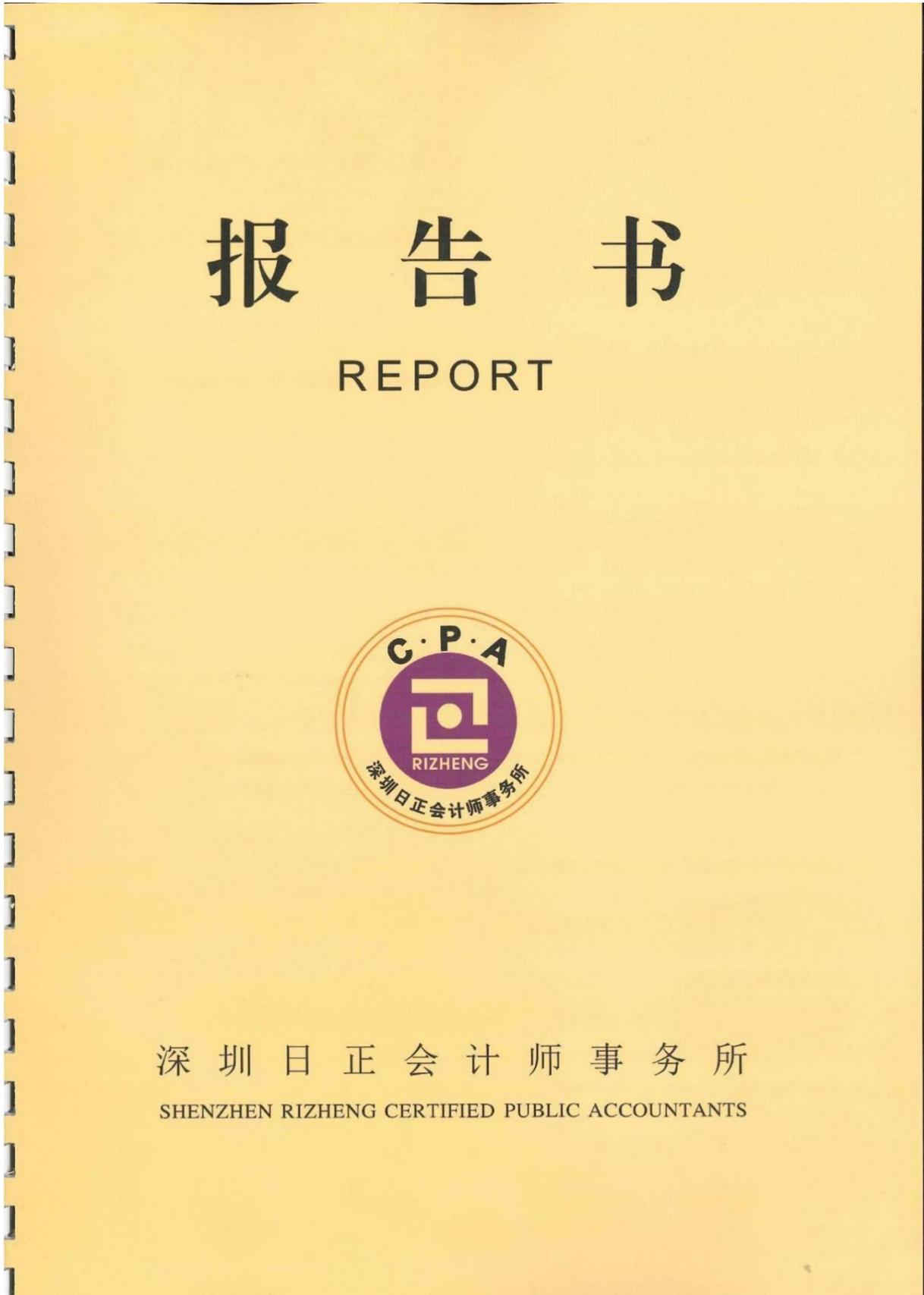
(一)、近三年投标人审计报告-牵头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财务状况表-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编号 | 财务指标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1 | 总资产 | 23380.87 | 16968.50 | 18657.76 |
| 1.1 | 其中：流动资产 | 19338.72 | 13344.98 | 15261.31 |
| 1.2 | 固定资产 | 4042.14 | 3525.60 | 3323.01 |
| 2 | 营业收入 | 8839.54 | 6659.86 | 8457.00 |
| 2.1 | 近三年平均营业额 | 7985.46 | | |
| 3 | 利润总额 | 624.32 | 331.59 | 545.65 |
| 4 | 净利润 | 530.67 | 281.85 | 540.84 |
| 5 | 企业年度营业额 | 8839.54 | 6659.86 | 8457. |
| 6 | 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入 | 9468.53 | 8231.40 | 8235.49 |
| 7 | 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出 | 8278.51 | 3408.99 | 8302.31 |
| 8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 1190.02 | 4822.41 | 66.82 |
| 9 | 总负债 | 5136 | 3853 | 5001 |
| 10 | 资产负债率 | 21.97% | 23% | 26% |

1、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审计报告 | 1-3 |
| 二、已审财务报表 | |
| 1、资产负债表 | 4-5 |
| 2、利润表 | 6 |
|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7 |
| 4、现金流量表 | 8-9 |
| 三、财务报表附注 | 10-15 |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RI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中国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 408#

电话：(0755) 82879824

深日正审字[2022]第 A008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卉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卉园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卉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万卉园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万卉园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

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万卉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卉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卉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卉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卉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旭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利忠

2022年02月25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六.1 | 44,892,467.39 | 32,514,850.3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 应收账款 | 六.2 | 38,016,894.44 | 34,754,416.71 |
| 预付款项 | 六.3 | 1,090,234.56 | 2,288,351.94 |
| 应收利息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六.4 | 21,500,445.20 | 26,579,844.34 |
| 存货 | 六.5 | 87,887,236.30 | 97,615,212.3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93,387,277.89 | 193,752,675.63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固定资产 | 六.6 | 40,421,493.00 | 18,841,728.03 |
| 在建工程 | | - | - |
| 工程物资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 开发支出 | | - | - |
| 商誉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40,421,493.00 | 18,841,728.03 |
| 资产总计 | | 233,808,770.89 | 212,594,403.66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24,680,000.00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应付账款 | 六.7 | 6,553,913.68 | 7,692,871.39 |
| 预收账款 | | 4,134,350.90 | 4,134,350.90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 - |
| 应交税费 | | 36,931.29 | 453,638.43 |
| 应付利息 |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六.8 | 15,957,937.35 | 23,122,570.58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51,363,133.22 | 35,403,431.3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52,068.03 |
| 预计负债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负债合计 | | 51,363,133.22 | 35,455,499.33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六.9 |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 - | - |
| 减：库存股 |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 未分配利润 | | 142,445,637.67 | 137,138,904.33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82,445,637.67 | 177,138,904.33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233,808,770.89 | 212,594,403.66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1年1至12月 |
| 一、营业收入 | 六.10 | 88,395,431.36 |
| 二、营业成本 | 六.10 | 66,269,824.22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352,629.30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 | 15,357,944.18 |
| 财务费用 | | 626,278.41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111,437.04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三、营业利润 | | 5,900,192.29 |
| 加:营业外收入 | | 353,038.31 |
| 减:营业外支出 | | 10,014.91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 | | 6,243,215.69 |
| 减:所得税费用 | | 936,482.35 |
| 五、净利润 | | 5,306,733.3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5,306,733.34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六、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项 目 | 2021年度 | | | | | | 上年金额 | | | | | |
|-------------------------|---------------|------|----------------|----------------|------|----------------|---------------|------|----------------|---------------|------|----------------|
| | 本年金额 | | | 上年金额 | | | 本年金额 | | | 上年金额 | | |
|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40,000,000.00 | | 177,138,904.33 | 137,138,904.33 | | 177,138,904.33 | 35,000,000.00 | | 128,258,348.25 | 35,000,000.00 | | 163,258,348.2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40,000,000.00 | | 177,138,904.33 | 137,138,904.33 | | 177,138,904.33 | 35,000,000.00 | | 128,258,348.25 | 35,000,000.00 | | 163,258,348.25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5,306,733.34 | 5,306,733.34 | | 5,306,733.34 | 5,000,000.00 | | 8,880,556.08 | 5,000,000.00 | | 13,880,556.08 |
| (一) 净利润 | | | | 5,306,733.34 | | 5,306,733.34 | | | 8,880,556.80 | | | 1,248,978.98 |
|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0.72)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0.72)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 | | | (0.72)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40,000,000.00 | | 182,445,637.67 | 142,445,637.67 | | 182,445,637.67 | 40,000,000.00 | | 137,138,904.33 | 40,000,000.00 | | 177,138,904.33 |

现金流量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1年度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89,252,953.63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432,437.4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94,685,391.0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64,443,332.87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8,527,374.8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2,639,748.79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174,648.1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82,785,104.6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1,900,286.4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 23,635,760.03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3,635,760.0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3,635,760.03)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24,68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4,680,000.00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626,278.41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2,068.0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678,346.4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4,001,653.56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12,377,617.05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32,514,850.3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44,892,467.39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1年度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 5,306,733.34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所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1,603,901.54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452,093.52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 |
| 财务费用 | | 626,278.41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111,437.0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9,727,976.00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 | 3,015,038.79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 | -8,720,298.08 |
| 其他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u>11,900,286.48</u>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股本 |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 44,892,467.39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 32,514,850.34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u>12,377,617.05</u> |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1.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99 年 3 月 31 日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注册号 4030110301930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名“深圳市万卉园绿化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3]第 5742309 号变更通知书变更为现名称。经营期限为 20 年，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08491554L 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李灵章。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 25 号水松大厦 9CD。

2. 公司的经营范围：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培育、生产限分公司经营，营业执照另行办理）和经营；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凭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造林工程施工资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

充规定。

2.会计年度：

以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2) 存货的核算采取永续盘存制，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7.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指其他股权投资，采用下列会计方法：

本公司对被投资公司的投资占该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下（不包括 20%）或持有被投资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本公司对被投资公司的投资占该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上（包括 20%）或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

决算日，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预计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8.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以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的非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
- (2)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原值 10%）制定折旧率如下：

| 类 别 | 残值率 | 使用年限（年）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0% | 20 | 4.5% |
| 机器设备 | 10% | 10 | 9% |
| 办公设备 | 10% | 5 | 18% |
| 运输设备 | 10% | 5 | 18% |

决算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过时、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时，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

9.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的销售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保留对该等商品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劳务销售，以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的确定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 税 项 | 计提基础 | 税 率 |
|---------|--------|-----|
| 增值税 | 销售收入 | 9% |
| 增值税 | 销售收入 | 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交流转税 | 7% |
| 教育费附加 | 应交流转税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交流转税 | 2%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 |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项 目 | 2021-12-31 | | 2020-12-31 | |
|------|------------|----------------------|------------|----------------------|
| | 原 币 | 折合人民币 | 原 币 | 折合人民币 |
| 现 金 | RMB | 1,652,578.25 | RMB | 816,525.85 |
| 银行存款 | RMB | 43,239,889.14 | RMB | 31,698,324.49 |
| 合 计 | | 44,892,467.39 | | 32,514,850.34 |

2、应收账款

| 账 龄 | 2021-12-31 | | 2020-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内 | 38,016,894.44 | 100% | 34,754,416.71 | 100% |
| 合 计 | 38,016,894.44 | 100% | 34,754,416.71 | 100% |

注：主要债务人列示

| 主要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1,091,200.00 | 货款 |
| 湖南金时投资有限公司 | 5,275,421.27 | 货款 |
| 婺源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941,397.44 | 货款 |
| 江西星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822,949.77 | 货款 |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435,640.41 货款

3、预付账款

| 账 龄 | 2021-12-31 | | 2020-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内 | 1,090,234.56 | 100% | 2,288,351.94 | 100% |
| 合 计 | 1,090,234.56 | 100% | 2,288,351.94 | 100% |

注：债务人列示

| 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深圳市集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1,090,234.56 | 劳务款 |

4、其他应收款

| 账 龄 | 2021-12-31 | | 2020-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21,500,445.20 | 100% | 26,579,844.34 | 100% |
| 合 计 | 21,500,445.20 | 100% | 26,579,844.34 | 100% |

注：债务人列示

| 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投标保证金 | 21,492,448.25 | 增资认缴 |
| 深圳市安居建信房屋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 7,996.95 | 押金 |

5、存货

| 项 目 | 2021-12-31 | | 2020-12-31 | |
|-----|----------------------|------|----------------------|------|
| | 金额 | 跌价准备 | 金额 | 跌价准备 |
| 材料 | 87,887,236.30 | - | 97,615,212.30 | - |
| 合 计 | 87,887,236.30 | - | 97,615,212.30 | - |

注：期末余额未经注册会计师盘点。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类 别 | 2020-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1-12-31 |
|-------|----------------------|----------------------|---------------------|----------------------|
| 原 值 | | | | |
| 房屋建筑物 | 33,766,348.26 | 23,635,760.03 | - | 57,402,108.29 |
| 机器设备 | 2,443,650.00 | - | 2,126,350.00 | 317,300.00 |
| 运输设备 | 1,618,720.00 | - | 810,920.00 | 807,800.00 |
| 办公设备 | 293,700.00 | - | 248,800.00 | 44,900.00 |
| 合 计 | 38,122,418.26 | 23,635,760.03 | 3,186,070.00 | 58,572,108.29 |
| 折 旧 | | | | |

| | | | | |
|------------|----------------------|---------------------|---------------------|----------------------|
| 房屋建筑物 | 15,568,784.39 | 1,603,901.54 | - | 17,172,685.93 |
| 机器设备 | 1,926,583.51 | - | 1,758,719.15 | 167,864.36 |
| 运输设备 | 1,506,307.33 | - | 738,897.33 | 767,410.00 |
| 办公设备 | 279,015.00 | - | 236,360.00 | 42,655.00 |
| 合 计 | 19,280,690.23 | 1,603,901.54 | 2,733,976.48 | 18,150,615.29 |
| 净 值 | 18,841,728.03 | | | 40,421,493.00 |

注：以上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未经注册会计师盘点。

7、应付账款

| 账 龄 | 2021-12-31 | | 2020-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6,553,913.68 | 100% | 7,692,871.39 | 100% |
| 合 计 | 6,553,913.68 | 100% | 7,692,871.39 | 100% |

注：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列示：

| 主要债权人 | 金 额 | 备注 |
|----------------|--------------|----|
|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 6,553,913.68 | 货款 |

8、其他应付款

| 账 龄 | 2021-12-31 | | 2020-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15,957,937.35 | 100% | 23,122,570.58 | 100% |
| 合 计 | 15,957,937.35 | 100% | 23,122,570.58 | 100% |

注：其他应付款主要明细列示

| 主要债权人 | 金 额 | 备注 |
|--------------|---------------|-----|
| 深圳市盛木堂贸易有限公司 | 15,957,937.35 | 往来款 |

9、实收资本

| 投资方 | 认缴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实缴资本 |
|------------|----------------------|-------------|----------------------|
| 李其章 | 800,000.00 | 2% | 800,000.00 |
| 李灵章 | 39,200,000.00 | 98% | 39,200,000.00 |
| 合 计 | 40,000,000.00 | 100% | 40,000,000.00 |

注：以上实际出资额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中兴信验字 [2009]566 号验资报告。

10、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 主要项目 | 收入 | 成本 | 毛利 |
|--------|---------------|---------------|---------------|
| 园林绿化收入 | 88,395,431.36 | 66,269,824.22 | 22,125,607.14 |
| 合计 | 88,395,431.36 | 66,269,824.22 | 22,125,607.14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报告以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不负相关责任。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847X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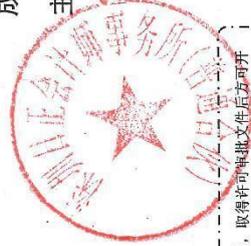
名称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汪旭东, 徐利忠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六道8号金民大厦4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3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2484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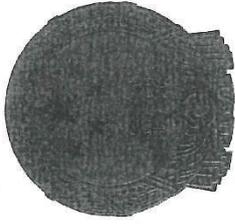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五年九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汪旭东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
 经营场所: 紫竹六道8号金民大厦40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18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2月21日

2、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报 告 书

REPORT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RI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审计报告 | 1-3 |
| 二、已审财务报表 | |
| 1、资产负债表 | 4-5 |
| 2、利润表 | 6 |
|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7 |
| 4、现金流量表 | 8-9 |
| 三、财务报表附注 | 10-15 |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RI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中国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 408#

电话：(0755) 82879824

深日正审字[2023]第 A01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卉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卉园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卉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万卉园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万卉园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

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万卉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卉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卉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卉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卉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九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利忠

2023年 03月 03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 | 2022年12月31日 | 2021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六.1 | 38,518,684.01 | 44,892,467.3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 应收账款 | 六.2 | 35,839,724.99 | 38,016,894.44 |
| 预付款项 | 六.3 | 1,419,800.58 | 1,090,234.56 |
| 应收利息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六.4 | 21,785,103.51 | 21,500,445.20 |
| 存货 | 六.5 | 35,886,574.21 | 87,887,236.3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33,449,887.30 | 193,387,277.89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固定资产 | 六.6 | 35,256,034.10 | 40,421,493.00 |
| 在建工程 | | - | - |
| 工程物资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 开发支出 | | - | - |
| 商誉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979,092.82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36,235,126.92 | 40,421,493.00 |
| 资产总计 | | 169,685,014.22 | 233,808,770.89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 | 2022年12月31日 | 2021年12月31日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12,617,309.83 | 24,68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应付账款 | 六.7 | 12,792,699.63 | 6,553,913.68 |
| 预收账款 | | 4,334,350.50 | 4,134,350.90 |
| 应付职工薪酬 | | 65,196.39 | - |
| 应交税费 | | 743,003.93 | 36,931.29 |
| 应付利息 |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六.8 | 7,977,805.36 | 15,957,937.3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38,530,365.64 | 51,363,133.22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负债合计 | | 38,530,365.64 | 51,363,133.22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六.9 |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 - | - |
| 减：库存股 |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 未分配利润 | | 91,154,648.58 | 142,445,637.67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31,154,648.58 | 182,445,637.6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169,685,014.22 | 233,808,770.89 |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2年1至12月 |
| 一、营业收入 | 六. 10 | 66,598,677.76 |
| 二、营业成本 | 六. 10 | 48,841,358.84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1,180,326.68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 | 12,508,332.24 |
| 财务费用 | | 841,311.61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24,295.36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三、营业利润 | | 3,251,643.75 |
| 加:营业外收入 | | 425,569.27 |
| 减:营业外支出 | | 361,303.66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 | | 3,315,909.36 |
| 减: 所得税费用 | | 497,386.40 |
| 五、净利润 | | 2,818,522.9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2,818,522.96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六、每股收益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项 目 | 2022年度 | | | | | | 上年金额 | | | | | | | | |
|-------------------------|---------------|------|--------------------------------|--------|-----------------|---------------|------|--------------------------------|--------|----------------|---------------|------|--------------------------------|--------|----------------|
| | 本年金额 | | | 上年金额 | | | 本年金额 | | | 上年金额 | | | | | |
|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40,000,000.00 | | 142,445,637.67 | | 182,445,637.67 | 40,000,000.00 | | 137,138,904.33 | | 177,138,904.33 | 40,000,000.00 | | 137,138,904.33 | | 177,138,904.33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40,000,000.00 | | 142,445,637.67 | | 182,445,637.67 | 40,000,000.00 | | 137,138,904.33 | | 177,138,904.33 | 40,000,000.00 | | 137,138,904.33 | | 177,138,904.33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 | | (51,290,989.09) | | (51,290,989.09) | | | 5,306,733.34 | | 5,306,733.34 | | | 5,306,733.34 | | 5,306,733.34 |
| (一) 净利润 | | | 2,818,522.96 | | 2,818,522.96 | | | 5,306,733.34 | | 5,306,733.34 | | | 5,306,733.34 | | 5,306,733.34 |
|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109,512.05) | | (109,512.05)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09,512.05) | | (109,512.05) | | | | | | | | | |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54,000,000.00) | | (54,000,000.00)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54,000,000.00) | | (54,000,000.00)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40,000,000.00 | | 91,154,648.58 | | 131,154,648.58 | 40,000,000.00 | | 142,445,637.67 | | 182,445,637.67 | 40,000,000.00 | | 142,445,637.67 | | 182,445,637.67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2年度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81,888,460.43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25,569.2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82,314,029.7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5,507,254.4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9,148,880.4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10,807,696.11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626,093.9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34,089,924.9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8,224,104.7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 (12,281,818.26)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2,281,818.2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2,281,818.2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12,617,309.83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2,617,309.83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24,68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54,841,311.61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79,521,311.6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6,904,001.7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6,373,783.3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44,892,467.3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38,518,684.01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2年度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 2,818,522.96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所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7,568,452.88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979,092.8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452,093.52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 |
| 财务费用 | | 841,311.61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24,295.3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52,000,662.09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 | 1,562,945.12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 | -770,077.41 |
| 其他 | | -109,512.0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8,224,104.78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股本 |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 38,518,684.01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 44,892,467.39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6,373,783.38)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1.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99 年 3 月 31 日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注册号 4030110301930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名“深圳市万卉园绿化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3]第 5742309 号变更通知书变更为现名称。经营期限为 20 年，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08491554L 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李灵章。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 25 号水松大厦 9CD。

2. 公司的经营范围：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培育、生产限分公司经营，营业执照另行办理）和经营；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凭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造林工程施工资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

充规定。

2.会计年度:

以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2) 存货的核算采取永续盘存制,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7.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指其他股权投资,采用下列会计方法:

本公司对被投资公司的投资占该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下(不包括 20%)或持有被投资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本公司对被投资公司的投资占该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上(包括 20%)或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

决算日,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预计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8.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以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的非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
- (2)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原值 10%)制定折旧率如下:

| 类 别 | 残值率 | 使用年限(年)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0% | 20 | 4.5% |
| 机器设备 | 10% | 10 | 9% |
| 办公设备 | 10% | 5 | 18% |
| 运输设备 | 10% | 5 | 18% |

决算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过时、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时,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

9.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的销售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保留对该等商品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劳务销售，以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的确定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 税 项 | 计提基础 | 税 率 |
|---------|--------|-----|
| 增值税 | 销售收入 | 9% |
| 增值税 | 销售收入 | 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交流转税 | 7% |
| 教育费附加 | 应交流转税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交流转税 | 2%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 |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项 目 | 2022-12-31 | | 2021-12-31 | |
|------|------------|----------------------|------------|----------------------|
| | 原 币 | 折合人民币 | 原 币 | 折合人民币 |
| 现 金 | RMB | 856,952.51 | RMB | 1,652,578.25 |
| 银行存款 | RMB | 37,661,731.50 | RMB | 43,239,889.14 |
| 合 计 | | 38,518,684.01 | | 44,892,467.39 |

2、应收账款

| 账 龄 | 2022-12-31 | | 2021-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内 | 35,839,724.99 | 100% | 38,016,894.44 | 100% |
| 合 计 | 35,839,724.99 | 100% | 38,016,894.44 | 100% |

注：主要债务人列示

| 主要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1,091,200.00 | 货款 |
| 深圳市科之谷投资有限公司 | 4,057,565.06 | 货款 |
|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 3,464,481.07 | 货款 |
| 江西星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111,400.73 | 货款 |

泰兴市第一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777,748.31 货款

3、预付账款

| 账 龄 | 2022-12-31 | | 2021-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内 | 1,419,800.58 | 100% | 1,090,234.56 | 100% |
| 合 计 | 1,419,800.58 | 100% | 1,090,234.56 | 100% |

注：债务人列示

| 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深圳市集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250,000.00 | 劳务款 |

4、其他应收款

| 账 龄 | 2022-12-31 | | 2021-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21,785,103.51 | 100% | 21,500,445.20 | 100% |
| 合 计 | 21,785,103.51 | 100% | 21,500,445.20 | 100% |

注：债务人列示

| 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投标保证金 | 1,227,546.58 | 保证金 |
| 深圳市安居建信房屋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 7,996.95 | 押金 |

5、存货

| 项 目 | 2022-12-31 | | 2021-12-31 | |
|-----|----------------------|------|----------------------|------|
| | 金额 | 跌价准备 | 金额 | 跌价准备 |
| 材料 | 35,886,574.21 | - | 87,887,236.30 | - |
| 合 计 | 35,886,574.21 | - | 87,887,236.30 | - |

注：期末余额未经注册会计师盘点。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类 别 | 2021-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2-12-31 |
|-------|----------------------|------|----------------------|----------------------|
| 原 值 | | | | |
| 房屋建筑物 | 57,402,108.29 | - | 14,899,888.26 | 42,502,220.03 |
| 机器设备 | 317,300.00 | - | - | 317,300.00 |
| 运输设备 | 807,800.00 | - | 568,000.00 | 239,800.00 |
| 办公设备 | 44,900.00 | - | - | 44,900.00 |
| 合 计 | 58,572,108.29 | - | 15,467,888.26 | 43,104,220.03 |
| 折 旧 | | | | |

| | | | | |
|-------|----------------------|---------------------|--------------------|----------------------|
| 房屋建筑物 | 17,172,685.93 | 2,018,855.45 | - | 7,395,796.55 |
| 机器设备 | 167,864.36 | 14,060.00 | - | 181,924.38 |
| 运输设备 | 767,410.00 | - | 539,600.00 | 227,810.00 |
| 办公设备 | 42,655.00 | - | - | 42,655.00 |
| 合计 | <u>18,150,615.29</u> | <u>2,032,915.45</u> | <u>-539,600.00</u> | <u>7,848,185.93</u> |
| 净值 | <u>40,421,493.00</u> | | | <u>35,256,034.10</u> |

注：以上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未经注册会计师盘点。

7、应付账款

| 账龄 | 2022-12-31 | | 2021-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12,792,699.63 | 100% | 6,553,913.68 | 100% |
| 合计 | <u>12,792,699.63</u> | <u>100%</u> | <u>6,553,913.68</u> | <u>100%</u> |

注：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列示：

| 主要债权人 | 金额 | 备注 |
|----------------|---------------|----|
|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 12,792,699.63 | 货款 |

8、其他应付款

| 账龄 | 2022-12-31 | | 2021-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7,977,805.36 | 100% | 15,957,937.35 | 100% |
| 合计 | <u>7,977,805.36</u> | <u>100%</u> | <u>15,957,937.35</u> | <u>100%</u> |

注：其他应付款主要明细列示

| 主要债权人 | 金额 | 备注 |
|--------------|--------------|-----|
| 深圳市盛木堂贸易有限公司 | 7,977,805.36 | 往来款 |

9、实收资本

| 投资方 | 认缴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实缴资本 |
|-----|----------------------|-------------|----------------------|
| 李其章 | 800,000.00 | 2% | 800,000.00 |
| 李灵章 | 39,200,000.00 | 98% | 39,200,000.00 |
| 合计 | <u>40,000,000.00</u> | <u>100%</u> | <u>40,000,000.00</u>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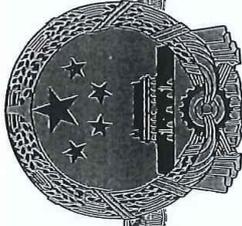
注：以上实际出资额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中兴信验字 [2009]566 号验资报告。

10、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 主要项目 | 收入 | 成本 | 毛利 |
|--------|---------------|---------------|---------------|
| 园林绿化收入 | 66,598,677.76 | 48,841,358.84 | 17,757,318.92 |
| 合计 | 66,598,677.76 | 48,841,358.84 | 17,757,318.92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报告以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不负相关责任。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847X3



名称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汪旭东, 徐利忠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六道8号金民大厦4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3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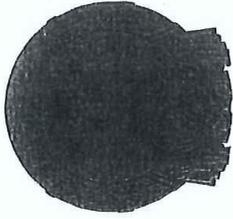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4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入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五年九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汪旭东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

经营场所: 紫竹六道8号金民大厦40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18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2月21日



3、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报 告 书

REPORT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RI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审计报告 | 1-3 |
| 二、已审财务报表 | |
| 1、资产负债表 | 4-5 |
| 2、利润表 | 6 |
|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7 |
| 4、现金流量表 | 8-9 |
| 三、财务报表附注 | 10-15 |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RI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中国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紫竹六路金民大厦 408#

电话：(0755) 82879824

深日正审字[2024]第 A010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卉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卉园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卉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万卉园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万卉园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

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万卉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卉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卉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卉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卉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旭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利忠

2024年03月12日

资产负债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 资产 | 附注 | 2023年12月31日 | 2022年12月31日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六.1 | 52,299,929.62 | 38,518,684.0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 应收账款 | 六.2 | 45,186,922.28 | 35,839,724.99 |
| 预付款项 | 六.3 | 1,429,677.34 | 1,419,800.58 |
| 应收利息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六.4 | 21,102,203.51 | 21,785,103.51 |
| 存货 | 六.5 | 32,594,457.80 | 35,886,574.2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52,613,190.55 | 133,449,887.30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固定资产 | 六.6 | 33,230,148.69 | 35,256,034.10 |
| 在建工程 | | - | - |
| 工程物资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 开发支出 | | - | - |
| 商誉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734,319.58 | 979,092.8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33,964,468.27 | 36,235,126.92 |
| 资产总计 | | 186,577,658.82 | 169,685,014.22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 | 2023年12月31日 | 2022年12月31日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28,000,000.00 | 12,617,309.8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应付账款 | 六.7 | 12,198,874.90 | 12,792,699.63 |
| 预收账款 | | 4,232,350.50 | 4,334,350.50 |
| 应付职工薪酬 | | 129,000.00 | 65,196.39 |
| 应交税费 | | 1,376,521.26 | 743,003.93 |
| 应付利息 |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六.8 | 4,077,852.46 | 7,977,805.3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50,014,599.12 | 38,530,365.64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负债合计 | | 50,014,599.12 | 38,530,365.64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 | 六.9 |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 - | - |
| 减：库存股 |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 未分配利润 | | 96,563,059.70 | 91,154,648.58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36,563,059.70 | 131,154,648.5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186,577,658.82 | 169,685,014.22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3年1至12月 |
| 一、营业收入 | 六.10 | 84,570,047.25 |
| 二、营业成本 | 六.10 | 65,998,479.93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686,900.23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 | 11,823,927.91 |
| 财务费用 | | 933,241.57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三、营业利润 | | 5,127,497.61 |
| 加：营业外收入 | | 350,143.77 |
| 减：营业外支出 | | 21,115.88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 | | 5,456,525.50 |
| 减：所得税费用 | | 48,114.38 |
| 五、净利润 | | 5,408,411.1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5,408,411.12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六、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项 目 | 2022年度 | | | | | | 上年金额 | | | | | |
|-------------------------|---------------|------|----------------|---------------|------|----------------|---------------|------|-----------------|------|-----------------|-------------|
| | 本年金额 | | | 上年金额 | | | 本年金额 | | | 上年金额 | | |
|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40,000,000.00 | | 131,154,648.58 | 40,000,000.00 | | 131,154,648.58 | 40,000,000.00 | | 142,445,637.67 | | 182,445,637.67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40,000,000.00 | | 131,154,648.58 | 40,000,000.00 | | 131,154,648.58 | 40,000,000.00 | | 142,445,637.67 | | 182,445,637.67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5,408,411.12 | | | 5,408,411.12 | | | (51,290,989.09) | | (51,290,989.09) | |
| (一) 净利润 | | | 5,408,411.12 | | | 5,408,411.12 | | | 2,818,522.96 | | 1,248,978.98 | |
|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109,512.05) | | (109,512.05)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109,512.05) | | (109,512.05)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54,000,000.00) | | (54,000,000.00)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54,000,000.00) | | (54,000,000.00)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40,000,000.00 | | 136,563,059.70 | 40,000,000.00 | | 136,563,059.70 | 40,000,000.00 | | 91,154,648.58 | | 131,154,648.58 | |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3年度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81,321,899.3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33,043.7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82,354,943.0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66,139,012.74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6,660,517.92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6,302,546.62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921,068.7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83,023,146.0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68,202.99)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 -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28,00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8,000,000.00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12,617,309.83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933,241.57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3,550,551.4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4,449,448.6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38,518,684.01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 | | 52,299,929.62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编制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项 目 | 附注 | 2023年度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 5,408,411.12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所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2,025,885.41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244,773.2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 - |
| 财务费用 | | 933,241.57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3,292,116.41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 | (8,674,174.05)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 | -3,898,456.69 |
| 其他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68,202.99)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股本 |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 52,299,929.62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 38,518,684.01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13,781,245.61 |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1.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99 年 3 月 31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注册号 4030110301930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名“深圳市万卉园绿化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3]第 5742309 号变更通知书变更为现名称。经营期限为 20 年，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08491554L 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李灵章。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 25 号水松大厦 9CD。

2. 公司的经营范围：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培育、生产限分公司经营，营业执照另行办理）和经营；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凭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造林工程施工资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质（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

充规定。

2.会计年度：

以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 (2) 存货的核算采取永续盘存制，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7.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指其他股权投资，采用下列会计方法：

本公司对被投资公司的投资占该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下（不包括 20%）或持有被投资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本公司对被投资公司的投资占该公司有表决权资本 20%以上（包括 20%）或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

决算日，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预计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8.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以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的非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
- (2)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原值 10%）制定折旧率如下：

| 类 别 | 残值率 | 使用年限（年）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0% | 20 | 4.5% |
| 机器设备 | 10% | 10 | 9% |
| 办公设备 | 10% | 5 | 18% |
| 运输设备 | 10% | 5 | 18% |

决算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过时、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时，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

9.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的销售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保留对该等商品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劳务销售，以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的确定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 税 项 | 计提基础 | 税 率 |
|---------|--------|-----|
| 增值税 | 销售收入 | 9% |
| 增值税 | 销售收入 | 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交流转税 | 7% |
| 教育费附加 | 应交流转税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交流转税 | 2%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 |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项 目 | 2023-12-31 | | 2022-12-31 | |
|------|------------|----------------------|------------|----------------------|
| | 原 币 | 折合人民币 | 原 币 | 折合人民币 |
| 现 金 | RMB | 945,878.68 | RMB | 856,952.51 |
| 银行存款 | RMB | 51,354,050.94 | RMB | 37,661,731.50 |
| 合 计 | | 52,299,929.62 | | 38,518,684.01 |

2、应收账款

| 账 龄 | 2023-12-31 | | 202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内 | 45,186,922.28 | 100% | 35,839,724.99 | 100% |
| 合 计 | 45,186,922.28 | 100% | 35,839,724.99 | 100% |

注：主要债务人列示

| 主要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贵州贵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1,091,200.00 | 货款 |
|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深圳）公司 | 7,181,618.70 | 货款 |
|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5,757,816.69 | 货款 |
| 创维集团有限公司 | 3,464,481.07 | 货款 |
| 江西星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822,949.77 | 货款 |

3、预付账款

| 账 龄 | 2023-12-31 | | 202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内 | 1,429,677.34 | 100% | 1,419,800.58 | 100% |
| 合 计 | 1,429,677.34 | 100% | 1,419,800.58 | 100% |

注：债务人列示

| 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深圳市集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250,000.00 | 劳务款 |

4、其他应收款

| 账 龄 | 2023-12-31 | | 202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21,102,203.51 | 100% | 21,785,103.51 | 100% |
| 合 计 | 21,102,203.51 | 100% | 21,785,103.51 | 100% |

注：债务人列示

| 债务人 | 金 额 | 备注 |
|-------------------|-----------|-----|
| 投标保证金 | 74,397.59 | 保证金 |
| 深圳市安居建信房屋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 7,996.95 | 押金 |

5、存货

| 项 目 | 2023-12-31 | | 2022-12-31 | |
|-----|----------------------|----------|----------------------|----------|
| | 金额 | 跌价准备 | 金额 | 跌价准备 |
| 材料 | 32,594,457.80 | - | 35,886,574.21 | - |
| 合 计 | 32,594,457.80 | - | 35,886,574.21 | - |

注：期末余额未经注册会计师盘点。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类 别 | 2022-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3-12-31 |
|-------|----------------------|--------------|----------|----------------------|
| 原 值 | | | | |
| 房屋建筑物 | 42,502,220.03 | - | - | 42,502,220.03 |
| 机器设备 | 317,300.00 | - | - | 317,300.00 |
| 运输设备 | 239,800.00 | - | - | 239,800.00 |
| 办公设备 | 44,900.00 | - | - | 44,900.00 |
| 合 计 | 43,104,220.03 | - | - | 43,104,220.03 |
| 折 旧 | | | | |
| 房屋建筑物 | 7,395,796.55 | 2,018,855.45 | - | 9,414,652.00 |

| | | | | |
|------|----------------------|---------------------|---|----------------------|
| 机器设备 | 181,924.38 | 14,060.00 | - | 188,954.34 |
| 运输设备 | 227,810.00 | - | - | 227,810.00 |
| 办公设备 | 42,655.00 | - | - | 42,655.00 |
| 合计 | 7,848,185.93 | 2,032,915.45 | - | 9,874,071.34 |
| 净值 | 35,256,034.10 | | | 33,230,148.69 |

注：以上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未经注册会计师盘点。

7、应付账款

| 账龄 | 2023-12-31 | | 202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12,198,874.90 | 100% | 12,792,699.63 | 100% |
| 合计 | 12,198,874.90 | 100% | 12,792,699.63 | 100% |

注：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列示：

| 主要债权人 | 金额 | 备注 |
|----------------|---------------|----|
|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 12,198,874.90 | 货款 |

8、其他应付款

| 账龄 | 2023-12-31 | | 202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4,077,852.46 | 100% | 7,977,805.36 | 100% |
| 合计 | 4,077,852.46 | 100% | 7,977,805.36 | 100% |

注：其他应付款主要明细列示

| 主要债权人 | 金额 | 备注 |
|--------------|--------------|-----|
| 深圳市盛木堂贸易有限公司 | 3,329,594.15 | 往来款 |

9、实收资本

| 投资方 | 认缴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实缴资本 |
|-----|----------------------|-------------|----------------------|
| 李其章 | 800,000.00 | 2% | 800,000.00 |
| 李灵章 | 39,200,000.00 | 98% | 39,200,000.00 |
| 合计 | 40,000,000.00 | 100% | 40,000,00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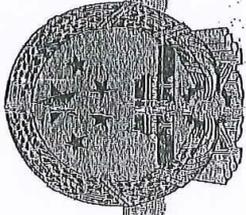
注：以上实际出资额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中兴信验字 [2009]566 号验资报告。

10、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 主要项目 | 收入 | 成本 | 毛利 |
|--------|----------------------|----------------------|----------------------|
| 园林绿化收入 | 84,570,047.25 | 65,998,479.93 | 18,571,567.32 |
| 合计 | 84,570,047.25 | 65,998,479.93 | 18,571,567.32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报告以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不负相关责任。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847X3



名称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汪旭东, 徐利忠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六道8号金民大厦408#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31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委托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特定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应用程序自助展示或仅在本企业的内部信息系统公示系统展示，应在每年1月1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24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日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汪旭东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
紫竹六道8号金民大厦408#:



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74701181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05〕13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05年2月21日

批准执业日期: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五年九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二）、近三年投标人审计报告-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财务状况表-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 财务指标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总资产 | 1294157.05 | 1818101.07 | 2039713.65 |
| 营业收入 | 1078188.64 | 467667 | 442588.12 |
| 利润总额 | 294750.10 | 155031.5 | 139990 |
| 总负债 | 702368.75 | 1075157.06 | 1163779.14 |
| 资产负债率 | 54.27% | 59.14% | 57.06% |

1、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中体华审字(2024)第 A3994 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件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财务报表附注
-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审计报告

中体华审字(2024)第 A3994 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

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6月12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序号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序号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 | | | |
| 货币资金 | 1 | 226,025.52 | 41,134.04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应收票据 | 2 | 227,065.63 | 16,514.99 | 应付票据 | 4 | 697,368.75 | 19,366.34 |
| 应收账款 | | | | 预收款项 | | | |
| 预付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5 | 4,677.96 | 4,689.64 |
| 应收利息 | | | | 应交税费 | | | |
| 其他应收款 | 3 | 841,065.90 | 308,813.90 | 应付利息 | | | |
| 存货 | | | | 应付股利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应付款 | 6 | 322.04 | 38,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294,157.05 | 366,462.93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702,368.75 | 62,055.9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非流动负债：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借款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固定资产 | | | | 预计负债 | | | |
| 在建工程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工程物资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负债合计 | | 702,368.75 | 62,055.98 |
| 研发支出 | |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商誉 | | | | 实收资本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资本公积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 | - | 未分配利润 | 7 | 591,788.30 | 304,406.95 |
| 资产总计 | | 1,294,157.05 | 366,462.9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591,788.30 | 304,406.95 |
|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294,157.05 | 366,462.93 |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序号 | 本年数 | 审定数 |
|-----------------------|----|--------------|--------------|
| 一、营业收入 | 8 | 1,078,188.64 | 1,078,188.64 |
| 减：营业成本 | 9 | 691,388.82 | 691,388.82 |
| 税金及附加 | 10 | 494.21 | 494.21 |
|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 11 | 113,523.78 | 113,523.78 |
| 财务费用 | 12 | -10.60 | -10.60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其他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272,792.43 | 272,792.43 |
| 加：营业外收入 | 13 | 21,957.70 | 21,957.70 |
| 减：营业外支出 | 14 | 0.03 | 0.03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94,750.10 | 294,750.10 |
| 减：所得税费用 | 15 | 7,368.75 | 7,368.75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87,381.35 | 287,381.35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287,381.35 | 287,381.35 |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 | 1,885,950.17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 | 22,279.74 |
| 现金流入小计 | | 1,908,229.9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 | 20,755.16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 | 56,217.2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 | 494.21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 | 1,645,871.78 |
| 现金流出小计 | | 1,723,338.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84,891.4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9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2 | -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3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 |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5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6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8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19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 |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184,891.4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41,134.0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26,025.52 |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 年 金 额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未分配利润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304,406.95 | 304,406.9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304,406.95 | 304,406.95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87,381.35 | 287,381.35 |
| （一）净利润 | | | | 287,381.35 | 287,381.35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287,381.35 | 287,381.35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591,788.30 | 591,788.30 |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会计报表附注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公司简介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11-30成立,并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GH15K1P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为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环社区比亚迪路4128号A栋大万文化广场A栋13A01

法定代表人:李月

主要经营范围:开业花篮、精品盆栽、花卉苗木的销售;婚车装饰服务,庆典活动现场鲜花布置服务;园林绿化工程;花卉、苗木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租赁;园林绿化工程、造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园林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市政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房屋拆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

程设计；公路工程监理；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公路管
理与养护；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
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
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
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
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
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
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

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确认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0.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

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1.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a.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b. 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它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4.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

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决定。

15. 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它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会计报表附注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程度作出估计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管理层对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税 种 | 税率 | 备注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增值税应税收入 | 按照税法规定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四、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会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关联交易。

六、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应说明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七、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货币资金 | 226,025.52 | 41,134.04 |
| 合计 | 226,025.52 | 41,134.04 |

2. 应收账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账款 | 227,065.63 | 16,514.99 |
| 合计 | 227,065.63 | 16,514.99 |

3. 其他应收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 841,065.90 | 308,813.90 |
| 合计 | 841,065.90 | 308,813.90 |

4. 应付账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账款 | 697,368.75 | 19,366.34 |
| 合计 | 697,368.75 | 19,366.34 |

5. 应付职工薪酬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职工薪酬 | 4,677.96 | 4,689.64 |

会计报表附注

| | | |
|-----|----------|----------|
| 合 计 | 4,677.96 | 4,689.64 |
|-----|----------|----------|

6. 其他应付款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 322.04 | 38,000.00 |
| 合 计 | 322.04 | 38,000.00 |

7. 未分配利润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未分配利润 | 591,788.30 | 304,406.95 |
| 合 计 | 591,788.30 | 304,406.95 |

8. 营业收入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营业收入 | 1,078,188.64 |
| 合 计 | 1,078,188.64 |

9. 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营业成本 | 691,388.82 |
| 合 计 | 691,388.82 |

10. 税金及附加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税金及附加 | 494.21 |
| 合 计 | 494.21 |

11. 管理费用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管理费用 | 113,523.78 |

会计报表附注

| | |
|------------------|------------|
| 合 计 | 113,523.78 |
| 12. 财务费用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财务费用 | -10.60 |
| 合 计 | -10.60 |
| 13. 营业外收入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营业外收入 | 21,957.70 |
| 合 计 | 21,957.70 |
| 14. 营业外支出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营业外支出 | 0.03 |
| 合 计 | 0.03 |
| 15. 所得税费用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所得税费用 | 7,368.75 |
| 合 计 | 7,368.75 |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审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C3L8P23Y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获取了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便捷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都玉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薪酬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7号院3号楼15层1509



登记机关

2023年 07月 14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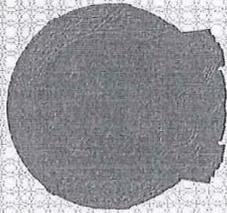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10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3年11月5日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都玉红

主任会计师: 都玉红
经营场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7号院3号楼15层15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19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3]00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3年2月13日

注册会计帅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姓名: 都玉红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02-03
工作单位: 长春隆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7002036343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05-25 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05-2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22090012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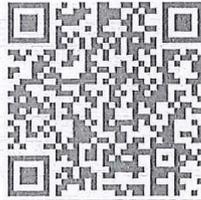
2、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中体华审字(2024)第 A3996 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审计报告

中体华审字(2024)第 A3996 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

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6月12日

资产负债表

| 资产 |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序号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资产 | 序号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序号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 | | | | |
| 货币资金 | 1 | 26,813.44 | 226,025.52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付票据 | 4 | 1,067,353.50 | 697,368.75 | |
| 应收账款 | 2 | 80,535.63 | 227,065.63 | 预收款项 | | | | |
| 预付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5 | 4,648.56 | 4,677.96 | |
| 应收利息 | |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收股利 | | | | 应付利息 | | | | |
| 其他应收款 | 3 | 1,710,732.00 | 841,065.90 | 应付股利 | | | | |
| 存货 | | | | 其他应付款 | 6 | 3,155.00 | 322.04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818,101.07 | 1,294,157.05 | 流动负债合计 | | 1,075,157.06 | 702,368.75 | |
| 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长期借款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应付债券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预计负债 | | | | |
| 固定资产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在建工程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工程物资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负债合计 | | 1,075,157.06 | 702,368.75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无形资产 | | | | 实收资本 | | | | |
| 研发支出 | | | | 资本公积 | | | | |
| 商誉 | | | | 减:库存股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专项储备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盈余公积 |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未分配利润 | 7 | 742,944.00 | 591,788.30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742,944.01 | 591,788.30 | |
| 资产总计 | | 1,818,101.07 | 1,294,157.05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818,101.07 | 1,294,157.05 | |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序号 | 本年数 | 审定数 |
|-----------------------|----|------------|------------|
| 一、营业收入 | 8 | 467,667.00 | 467,667.00 |
| 减：营业成本 | 9 | 25,000.00 | 25,000.00 |
| 税金及附加 | | | - |
|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 10 | 296,523.59 | 296,523.59 |
| 财务费用 | 11 | -53.98 | -53.98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其他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46,197.39 | 146,197.39 |
| 加：营业外收入 | 12 | 8,834.11 | 8,834.11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55,031.50 | 155,031.50 |
| 减：所得税费用 | 13 | 3,875.79 | 3,875.79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51,155.71 | 151,155.71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51,155.71 | 151,155.71 |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 | 265,860.0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 | 11,667.07 |
| 现金流入小计 | | 277,527.0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 | 55,908.8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 | 77.14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 | 420,753.17 |
| 现金流出小计 | | 476,739.1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99,212.0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9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2 | -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3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 |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5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6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8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19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 |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199,212.0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26,025.52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6,813.44 |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 年 金 额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591,788.30 | 591,788.30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 591,788.30 | 591,788.30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51,155.71 | 151,155.71 |
| （一）净利润 | | | | | 151,155.71 | 151,155.71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 151,155.71 | 151,155.71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742,944.01 | 742,944.01 |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会计报表附注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公司简介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11-30成立,并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GH15K1P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为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环社区比亚迪路4128号A栋大万文
化广场A栋13A01

法定代表人:李月

主要经营范围:开业花篮、精品盆栽、花卉苗木的销售;婚车装饰服务,庆典活动现场鲜花布置服务;园林绿化工程;花卉、苗木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租赁;园林绿化工程、造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园林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市政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房屋拆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

程设计；公路工程监理；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北京中世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

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确认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0.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

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1.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会计报表附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 a.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 b. 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它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4.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

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决定。

15. 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它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会计报表附注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程度作出估计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管理层对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税 种 | 税率 | 备注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增值税应税收入 | 按照税法规定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四、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会计报表附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关联交易。

六、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应说明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七、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货币资金 | 26,813.44 | 226,025.52 |
| 合计 | 26,813.44 | 226,025.52 |

2. 应收账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账款 | 80,535.63 | 227,065.63 |
| 合计 | 80,535.63 | 227,065.63 |

3. 其他应收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 1,710,752.00 | 841,065.90 |
| 合计 | 1,710,752.00 | 841,065.90 |

4. 应付账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账款 | 1,067,353.50 | 697,368.75 |
| 合计 | 1,067,353.50 | 697,368.75 |

5. 应付职工薪酬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职工薪酬 | 4,648.56 | 4,677.96 |

会计报表附注

| | | |
|-----|----------|----------|
| 合 计 | 4,648.56 | 4,677.96 |
|-----|----------|----------|

6. 其他应付款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 3,155.00 | 322.04 |
| 合 计 | 3,155.00 | 322.04 |

7. 未分配利润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未分配利润 | 742,944.01 | 591,788.30 |
| 合 计 | 742,944.01 | 591,788.30 |

8. 营业收入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营业收入 | 467,667.00 |
| 合 计 | 467,667.00 |

9. 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营业成本 | 25,000.00 |
| 合 计 | 25,000.00 |

10. 管理费用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管理费用 | 296,523.59 |
| 合 计 | 296,523.59 |

11. 财务费用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财务费用 | -53.98 |

会计报表附注

| | |
|------------------|----------|
| 合 计 | -53.98 |
| 12. 营业外收入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营业外收入 | 8,834.11 |
| 合 计 | 8,834.11 |
| 13. 所得税费用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所得税费用 | 3,875.79 |
| 合 计 | 3,875.79 |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审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C3L8P23Y



扫描此二维码
即可了解更多
注册、备案、许可、
变更信息、年检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郝玉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商务代理服务；薪酬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和限制类项目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路7号院3号楼15层1509



登记机关

2023年 07月 14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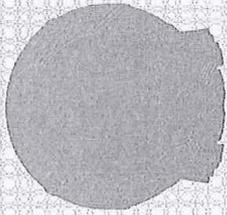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证书序号:002010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3年11月30日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体华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都玉红

主任会计师: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7号院3号楼15层15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19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3]00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3年2月13日

姓名 都玉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02-03

工作单位 长春隆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700203634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 月 日
/y /m /d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05月25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05月25日



证书编号: 22090012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04 28
Date of Issuance



3、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中体华审字(2024)第 A3998 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

审计报告

中体华审字(2024)第 A3998 号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

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6月12日

资产负债表

|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 | 2023年12月31日 | |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资产 | 序号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序号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 | | | |
| 货币资金 | 1 | 102,232.92 | 26,813.44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2 | 270,385.63 | 80,535.63 | 应付账款 | 6 | 1,089,716.43 | 1,067,353.50 |
| 预付款项 | 3 | 17,000.00 | | 预收款项 |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7 | 6,303.75 | 4,648.56 |
| 应收股利 | | | | 应交税费 | 8 | 151.41 | |
| 其他应收款 | 4 | 1,550,751.00 | 1,710,752.00 | 应付利息 | | | |
| 存货 | 5 | 99,344.10 | | 应付股利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应付款 | 9 | 67,607.55 | 3,155.00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 2,039,713.65 | 1,818,101.07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 1,163,779.14 | 1,075,157.0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非流动负债：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借款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固定资产 | | | | 预计负债 | | | |
| 在建工程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工程物资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固定资产管理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负债合计 | | 1,163,779.14 | 1,075,157.06 |
| 无形资产 | | | | 所有者权益： | | | |
| 研发支出 | | | | 实收资本 | | | |
| 商誉 | | | | 资本公积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减：库存股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专项储备 |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盈余公积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 | - | 未分配利润 | 10 | 875,934.51 | 742,944.01 |
| 资产总计 | | 2,039,713.65 | 1,818,101.07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875,934.51 | 742,944.01 |
|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 2,039,713.65 | 1,818,101.07 |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序号 | 本年数 | 审定数 |
|-----------------------|----|------------|------------|
| 一、营业收入 | 11 | 442,588.12 | 442,588.12 |
| 减：营业成本 | 12 | 213,579.98 | 213,579.98 |
| 税金及附加 | | | - |
|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 13 | 102,646.65 | 102,646.65 |
| 财务费用 | 14 | -26.63 | -26.63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其他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126,388.12 | 126,388.12 |
| 加：营业外收入 | 15 | 13,601.88 | 13,601.88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39,990.00 | 139,990.00 |
| 减：所得税费用 | 16 | 6,999.50 | 6,999.5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32,990.50 | 132,990.50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132,990.50 | 132,990.50 |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 | 156,164.0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 | 3,601.88 |
| 现金流入小计 | | 159,765.8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 | 214,560.65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 | 179,898.25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 | -310,112.50 |
| 现金流出小计 | | 84,346.4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75,419.4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9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2 | -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3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 |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5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6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 -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8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19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 | |
| 现金流出小计 |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75,419.4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6,813.4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02,232.92 |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 年 金 额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742,944.01 | 742,944.0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742,944.01 | 742,944.01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32,990.50 | 132,990.50 |
| （一）净利润 | | | | 132,990.50 | 132,990.50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132,990.50 | 132,990.50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875,934.51 | 875,934.51 |

北京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会计报表附注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公司简介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11-30成立,并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GH15K1P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为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环社区比亚迪路4128号A栋大万文化广场A栋13A01

法定代表人:李月

主要经营范围:开业花篮、精品盆栽、花卉苗木的销售;婚车装饰服务,庆典活动现场鲜花布置服务;园林绿化工程;花卉、苗木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租赁;园林绿化工程、造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园林景观工程的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市政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房屋拆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

程设计；公路工程监理；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

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确认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0.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

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1.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a.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b. 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它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4.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

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决定。

15. 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它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会计报表附注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程度作出估计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管理层对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税 种 | 税率 | 备注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增值税应税收入 | 按照税法规定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 按照税法规定 |

四、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会计报表附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关联交易。

六、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应说明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七、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货币资金 | 102,232.92 | 26,813.44 |
| 合计 | 102,232.92 | 26,813.44 |

2. 应收账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账款 | 270,385.63 | 80,535.63 |
| 合计 | 270,385.63 | 80,535.63 |

3. 预付款项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预付款项 | 17,000.00 | |
| 合计 | 17,000.00 | |

4. 其他应收款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 1,550,751.00 | 1,710,752.00 |
| 合计 | 1,550,751.00 | 1,710,752.00 |

5. 存货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存货 | 99,344.10 | |

会计报表附注

| | | |
|------------------|--------------|--------------|
| 合 计 | 99,344.10 | |
| 6. 应付账款 | | |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应付账款 | 1,089,716.43 | 1,067,353.50 |
| 合 计 | 1,089,716.43 | 1,067,353.50 |
| 7. 应付职工薪酬 | | |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应付职工薪酬 | 6,303.75 | 4,648.56 |
| 合 计 | 6,303.75 | 4,648.56 |
| 8. 应交税费 | | |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应交税费 | 151.41 | |
| 合 计 | 151.41 | |
| 9. 其他应付款 | | |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其他应付款 | 67,607.55 | 3,155.00 |
| 合 计 | 67,607.55 | 3,155.00 |
| 10. 未分配利润 | | |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未分配利润 | 875,934.51 | 742,944.01 |
| 合 计 | 875,934.51 | 742,944.01 |
| 11. 营业收入 |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 营业收入 | 442,588.12 | |

会计报表附注

| | |
|------------------|------------|
| 合 计 | 442,588.12 |
| 12. 营业成本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营业成本 | 213,579.98 |
| 合 计 | 213,579.98 |
| 13. 管理费用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管理费用 | 102,646.65 |
| 合 计 | 102,646.65 |
| 14. 财务费用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财务费用 | -26.63 |
| 合 计 | -26.63 |
| 15. 营业外收入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营业外收入 | 13,601.88 |
| 合 计 | 13,601.88 |
| 16. 所得税费用 | |
| 项 目 | 本年累计数 |
| 所得税费用 | 6,999.50 |
| 合 计 | 6,999.50 |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审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会计报表附注

深圳市花夏花开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北京中体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C3L8P23Y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变更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都玉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薪酬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路7号院3号楼15层1509



登记机关

2023年 07月 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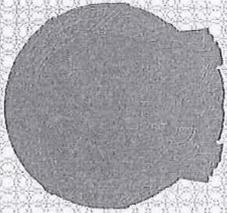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10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3年11月30日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体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都玉红
 主任会计师: 都玉红
 经营场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7号院3号楼15层15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19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3]001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3年2月1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姓名: 都玉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02-03
工作单位: 长春隆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7002036343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05-25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05-25 日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22090012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三）、投标人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牵头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 企业名称 |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 | |
| 详细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9CD | | |
| 建立时间 | 1999年03月31日 | | |
| 注册资本金 | 4000万元人民币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 91440300708491554L | | |
| 经济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 | | |
| 证书编号 | A144057339-6/1 | | |
| 有效期 | 至2028年12月29日 | | |
| 法定代表人 | 李灵章 | 职务 | 总经理 |
| 单位负责人 | 李灵章 | 职务 | 总经理 |
| 技术负责人 | 冯福元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高级工程师 |
| 备注: | | | |

| | |
|------|------------------------|
| 业务范围 |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
|------|------------------------|



(四)、企业体系认证证书-牵头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副本)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11423E41865R5M

兹证明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91554L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适用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该公司资质范围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
绿化养护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2008 年 05 月 13 日
证书颁发日期：2023 年 03 月 31 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6 年 05 月 02 日

签发： **吴凤茹**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副本)

认证证书

证书号: 11422S22176R4M

兹证明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91554L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适用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该公司资质范围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
绿化养护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10 年 07 月 06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2 年 04 月 25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04 月 14 日

签发: 吴凤茹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认证机构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五)、企业从业信用情况-牵头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广东省园林绿化企业信用等级 AAAAA 企业

广东省园林绿化行业 诚信等级手册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经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诚信评价委员会综合评价，你单位被评定为园林绿化企业信用等级 AAAAA 企业，特发此证。

编号：02006-1

有效期：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发证日期：2023 年 1 月 17 日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持证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
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时间 1999 年 3 月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08491554L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灵章

复评记录：

| 年 度 | 诚信等级 |
|---------------|-------|
| 2014 年-2022 年 | AAAAA |
| | |
| | |
| | |

(2)、深圳市园林绿化企业信用等级 AAAAA 企业

深圳市园林绿化行业 诚信等级手册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经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诚信评价委员会综合评价，你单位被评定为园林绿化企业信用等级 AAAAA 企业，特发此证。

编号：CX2023-034

有效期：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持证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9CD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时间 1999 年 3 月 31 日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灵章

年审纪录：

| 年 度 | 诚信等级 |
|-----|------|
| | |
| | |
| | |
| | |

(3)、连续十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示：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连续十年

(2011 年度至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示机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6 月 01 日



扫描二维码查看
企业公示情况



(4)、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AAAA 级（2020 年度）

信用 证书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级评定》团体标准，经审核，贵单位评定为

AAAA级(2020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广东省市场协会信用等级评定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六）、优秀企业情况-牵头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广东省优秀园林企业



(2)、深圳市优秀园林企业



(七)、工程获奖情况-牵头单位：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近五年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工程名称 | 获奖情况 | | | 备注 |
|-----------|------------------------------------|---------------------------------------|----------|----------------|-----|
| | | 奖项名称 | 获奖时间 |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 |
| 一、荣获国家级奖项 | | | | | |
| 1 | 怀化金时花园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 2021年11月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 国家级 |
| 2 | 信昌·棠棣之华营销展示区景观工程 |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 2019年10月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 国家级 |
| 二、荣获省级奖项 | | | | | |
| 3 | 华为杨美基地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奖 | 2020年12月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 省级 |
| 4 | 西丽湖街心公园改造提升项目 |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奖 | 2020年12月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 省级 |
| 5 | 皇岗北广场休闲带景观工程 |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奖 | 2021年11月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 省级 |
| 6 | 红花山公园改扩建工程-园林标段 |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奖 | 2022年12月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 省级 |
| 7 | 松岗街道107国道桥底周边环境提升工程 | 荣获2023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奖 | 2023年12月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 省级 |
| 8 | 顺德华侨城欢乐海岸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补充协议-绿化工程(二标段) | 荣获2023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奖 | 2023年12月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 省级 |

| 三、荣获市级奖项 | | | | | |
|----------|-------------------------------|----------------------------------|-------------|-----------|----|
| 9 |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示范段 V 标段绿化工程 | 荣获 2021 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工程类）金奖 | 2021 年 12 月 |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 市级 |
| 10 | 罗湖 2020 年园林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 | 荣获 2023 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类）奖 | 2023 年 12 月 |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 市级 |

(1)、怀化金时花园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2)、信昌·棠棣之华营销展示区景观工程





(4)、西丽湖街心公园改造提升项目



(5)、皇岗北广场休闲带景观工程









(9)、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示范段V标段绿化工程

荣誉证书

深圳市万卉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示范段V标段绿化工程”
被评为2021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工程类）金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10)、罗湖2020年园林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

